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 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编制单位：

2024 年 11 月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填表人:

现场监测人:

建设单位: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地址: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建设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陶关村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处理能力	原有规模为 15000m ³ /d，应急处理一期规模为 3000m ³ /d，应急处理二期规模为 3000m ³ /d，总规模为 21000m ³ /d				
实际处理能力	原有规模为 15000m ³ /d，应急处理一期规模为 3000m ³ /d，应急处理二期规模为 3000m ³ /d，总规模为 21000m ³ /d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仲智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26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980.00 万元	比例	77.78%
实际总概算	1260.00 万元	环保投资	980.00 万元	比例	77.78%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p> <p>(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8 月 1 日；</p> <p>(6)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8) 贵州仲智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p> <p>(9)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安环表批复[2023]160 号；</p> <p>(1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p> <p>(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12)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厂界无组织排放硫化氢、氨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

表 1-1 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硫化氢	0.05mg/m ³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氨	1.00mg/m ³	
臭气浓度	2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
甲烷	1%	

2、污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表 1-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水温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限值
pH 值	6-9	
悬浮物	10	
化学需氧量	50	
生化需氧量	10	
氨氮	5（8）	
总氮	15	
总磷	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粪大肠菌群	1000	
动植物油类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昼间	60 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夜间	50 dB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内容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

(2) 建设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3) 建设地点: 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陶关村; (见附图 1)

(4) 建设性质: 扩建;

(5) 项目投资: 设计: 126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980.00 万元;

实际: 126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980.00 万元;

(6) 占地规模: 污水处理厂内预留用地内建设, 不新增用地。两期占地面积为 2000m², 其中应急处理一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 应急处理二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

(7) 产能规模: 6000m³/d (本项目分两期进行, 应急处理一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 应急处理二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期包含基础工程、生化池、高效沉淀池、深度处理设施等; 二期包含基础工程、APOW 一体化设备、污泥暂存及洗膜池等。除此之外, 两期都含提升泵、搅拌器、控制柜等附属工程; 以及配套的进出水管网。本项目处理生活污水的收集均来自现有项目厂外污水管网收集的污水, 所以不涉及厂外生活污水管网的建设。应急处理一期、二期均已建成, 2024 年 1 月开始建设, 2024 年 6 月完工。

2、项目规模及组成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一期)	建设污水应急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1 座, 处理规模为 3000m ³ /d, 处理设备有生化池、高效沉淀池和设备处理设备。占地面积约为 1000m ² 。	新建
	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二期)	建设污水应急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2 座, 处理规模为 3000m ³ /d, 处理设备有 APOW 一体化设备 3 套、污泥暂存及洗膜池备等。占地面积约为 1000m ² 。	新建
	配套污水进出管网	应急处理一期: 进水管网和出水管网采用的是 DN250 (PE) 管, 污泥管网采用的是 DN150 (PE) 管, 其它加药管和空气管道等 应急处理二期: 进水管网采用的是 DN150 (UVPC) 管、出水管网采用的是 DN200 (PE) 管、污泥管网采用的是 DN100 (UVPC) 管、其它如加药管等	新建

公用工程	办公楼	依托现有项目的办公室	依托现有项目
	机修间及仓库	依托现有项目的机修间和仓库	
	供水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	
	供电	由当地电网统一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	能封闭的池体加盖封闭，不可封闭的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	新建
	废水	应急处理一期：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生化池（A区、MBBR反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二期：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APOW一体化设备（A区、O区、MBR区）+紫外消毒排放；尾水排放都经过污水处理厂区的尾水排放口（DW001）进行排放	新建
	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	新建
	固废	污泥经脱水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合理处置；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机油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同废紫外线灯置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依托现有项目

3、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依托原项目工作人员10人，实行三班轮流制，每班8小时，年运行365天。

4、公用工程

（1）给排水

扩建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废水处理药剂配备用水，化验室用水依托现有项目。均来自当地自来水供水系统。

（2）排水

扩建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厂区内雨水排水系统将充分利用自然地形高差，就近排出厂区；本项目不新增职工，无职工生活污水的产生。

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经应急处理一期[3000m³/d，生化池（A区、MBBR反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处理后排入原项目高密度沉淀池沉淀，然后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经应急处理二期（3000m³/d，AO-MBR+紫外消毒处理工艺）处理后排入原项目高密度沉淀池，沉淀后的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

本项目污泥脱水产生的废水经收集后排至现有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总排口设置于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西南侧，通过总排口排至附近排洪沟，经过400m后进入

槎白河，排污口坐标为：东经 106° 15' 13.64"，北纬 26° 24' 42.66"。排污口类型为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排污口的入河方式为沟渠。（监测布点示意图 W3）

（3）供电

扩建项目供电由当地电网供给，厂区设置变压器、配电房，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备用电源依托现有工程。

5、项目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 2000m²，其中应急处理一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应急处理二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为现有的污水处理厂厂区预留发展用地，不新增占地。应急处理一期位于厂区东北侧，主要构筑物为生化池和沉淀池两个部分。位于主导风向上风向，虽位于主导风向上风向，但主导风向上都是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办公楼等非生产区位于厂区东侧。应急处理二期为厂区的西侧，位于主导风向下风向。现有污水处理厂按不同功能主要分为非生产区和生产区两个部分，将非生产区布置在生产区的东侧，靠近现状道路，非生产区与生产区之间用绿化带分隔，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总排口设置于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西南侧，通过总排口排至附近排洪沟，经过 400m 后进入槎白河，排污口坐标为：东经 106°15'13.64"，北纬 26°24'42.66"。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废水处理药剂配备用水；排水为厂外生活污水处理后的尾水。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生活污水产生。

（1）废水处理药剂配备用水合计 25m³/d。

（2）本项目主要处理废水量 6000m³/d，年处理量 219 万 m³。

（3）污水处理规模为 6000m³/d，进水量约为 6005m³/d，其中有 5m³ 污水在处理中挥发和在污泥中，本项目废水（尾水）排放量为 6000m³/d。

项目用排水情况表详见 2-2，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表 2-2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表

序号	用水对象	用水量 (m ³ /d)	排水 系数	排放量 (m ³ /d)	排放去向
1	废水处理药剂 配备用水	25	/	/	无废水产生
2	污泥脱水	/	/	0.53	经收集后排至现有厂区 进行处理

2	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	6005	/	6000	排入厂区南侧槎白河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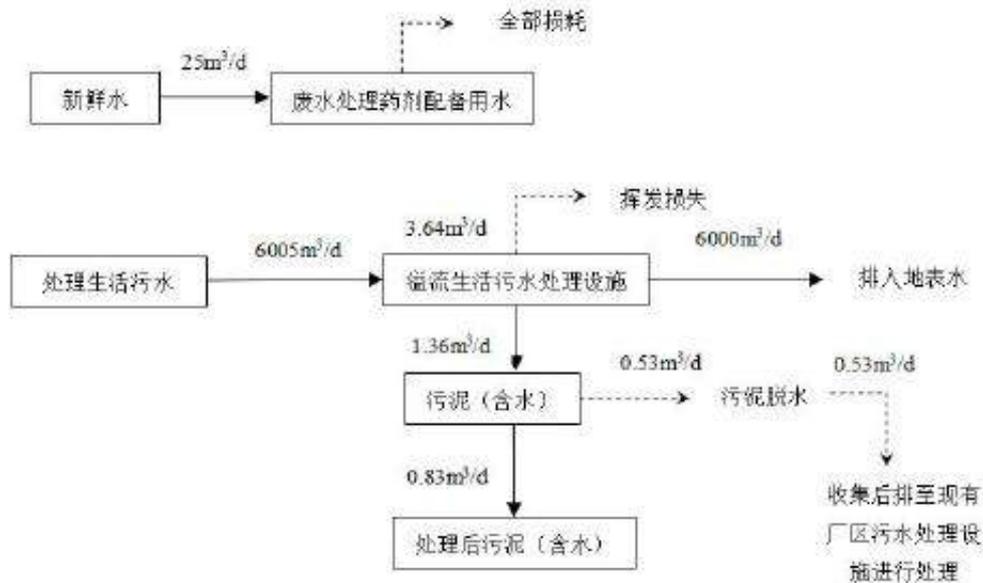


图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简述：

(1) 应急处理一期：

水路：原水经原有格栅系统过滤后，通过新增提升泵，依据液位高低将待处理污水提升至APOW-MBBR生化组合系统的A区。A区内设潜水搅拌机，通过潜水搅拌器的作用将新进入的污水与MBBR反应区回流液、二次沉淀池污泥回流液相充分混合，在该段内完成有机物的水解以及反硝化脱氮功能。反应完成后的泥水混合物进入MBBR反应区，该区内设生物悬浮填料、爆气充氧搅拌系统、填料拦都装置、硝化液回流装置等，在该区域内主要在有氧状态下，通过悬浮填料上附着的大量微生物，完成有机物的矿化处理、氨氮的氢化硝化过程、同步硝化反硝化以及有机磷的氧化磷酸化的处理过程。经MBBR处理后的泥水混合物，自流至高效沉淀池，通过重力作用，在高效沉淀池内完成泥水分离过程。同时高效沉淀池内设强化除磷系统，分离后的上清液自流至纤维转盘滤池，该系统在功能上除了能够进一步去除出水总磷、悬浮物之外，还可以通过所投加的混凝剂去除污水中一定量的有机污染物。从而确保出水总磷、总氮、SS、COD等多项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污水经A区-MBBR+高效沉淀池+滤布

滤池+消毒处理工艺处理后排入原项目高密度沉淀池沉淀，然后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

泥路：系统中剩余污泥排放有两处，其一为二次沉淀池剩余污泥排放，其二为纤维转盘滤池的污泥排放。以上所产生的污泥均通过排泥装置排放至现有污泥处理系统，进行污泥固化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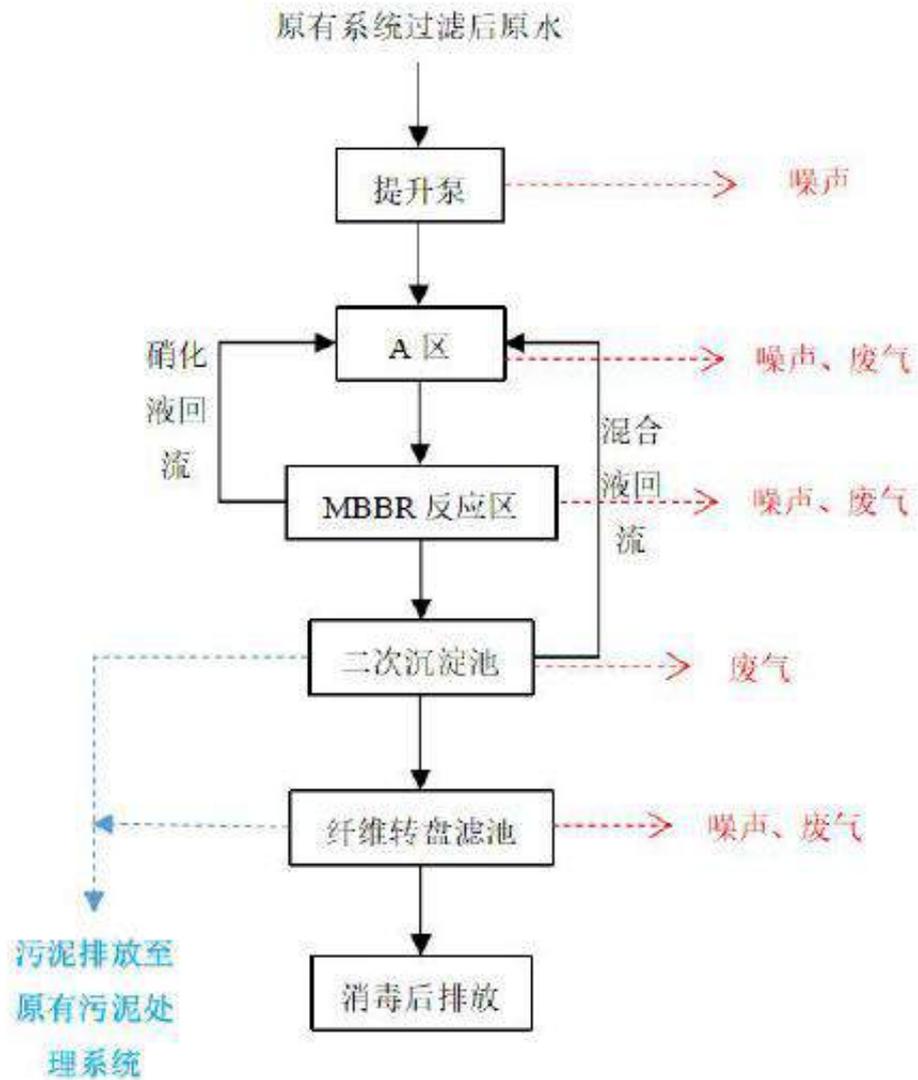


图2-2 扩建项目应急处理一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 应急处理二期：

水路：在设备旁现有提升泵房位置进行取水，新增进水泵，将污水提升至APOW一体化设备中，并在污水进入一体化设备之前，进行格栅预处理。进入缺氧区(A池)在潜水搅机的作用下与O池回流回来的水混合，完成有机物的水解与反硝化过程，之后混合液流入曝气区(O池)完成有机物的矿化及氨氮的硝化过程，在好氧的环境里，

大量的有机物在此去除之后混合液进入膜区，通过纤维膜片的过滤完成泥水分离，抽出的清水排入原项目高密度沉淀池沉淀，然后的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

泥路：系统中污泥排放主要是 APOW 一体化设备中 MBR 池，本系统依托现有污水处理厂内污泥处理系统进行处理，由于地形高差加大，通过新增污泥暂存池，将污泥提升至现有污泥处置系统，进行污泥固化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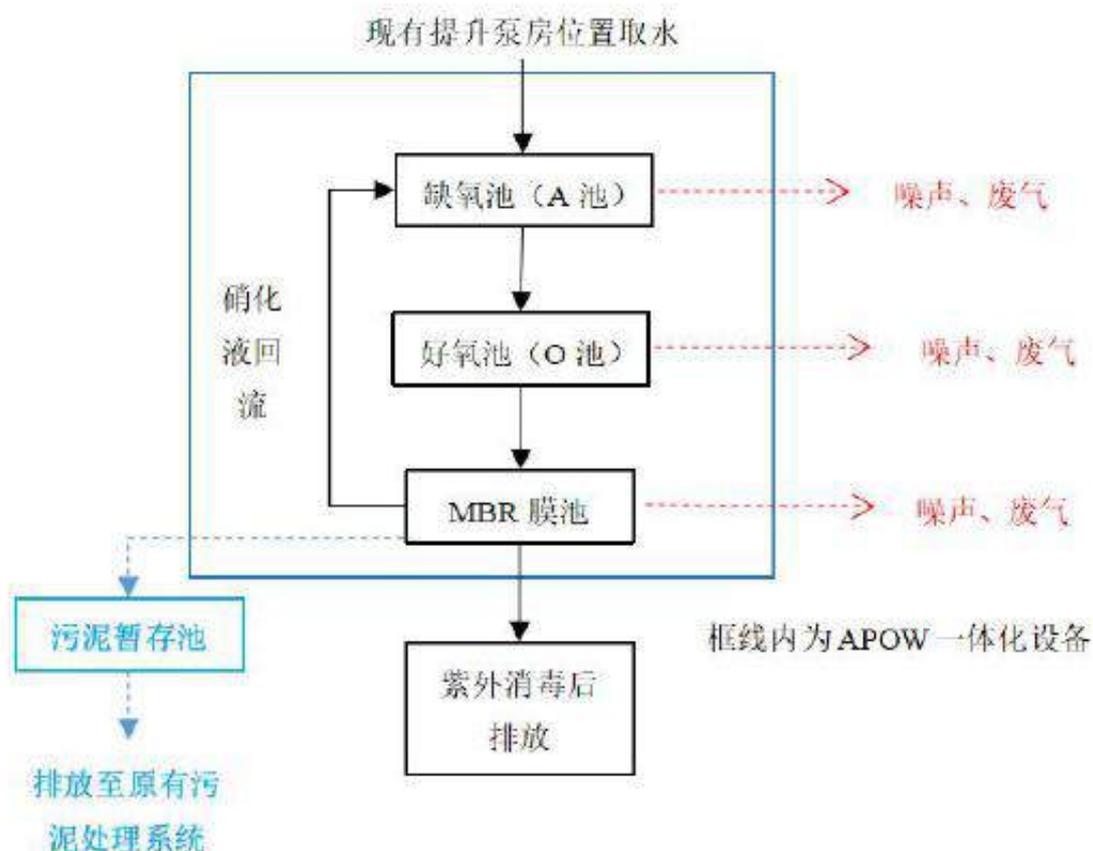


图2-3 扩建项目应急处理二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溢流生活污水扩容项目的建设，属于扩建项目，项目不新增职工，本项目没有食堂油烟产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扩建项目污水运行时工艺环节产生的恶臭气体。本项目产生恶臭主要为溢流污水处理一期中生化池、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和溢流污水处理二期中的 APOW 一体化设备、污泥暂存池等恶臭为主。其成份主要是反应过程中产生的氨、胺等含氮化合物及硫化氢、硫醇、硫醚等混合物。其中：含量最高的是氨，其次是硫化氢。臭气污染向大气扩散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如水温、水质、处理工艺、污泥龄、周边建筑物的密度及气象条件等。

本项目通过将能封闭池体进行封闭，不能封闭的池体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措综合施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厂还采取以下措施：

①合理布局各构筑物，将产生恶臭污染源较为严重的污泥处理工段布置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上。

②采取密闭措施的构筑物应进行密闭处理，对于污泥脱水间应设置为封闭式结构。

③污水处理厂运行中加强管理，对清出的栅渣及剩余污泥及时清运，减少在场内停留时间，并定期对栅渣及剩余污泥收集储存场所采取消毒等措施。

④加强绿化，在主要臭气产生源周围种植高矮相间灌木丛，在物种选择时应选取具有一定吸收恶臭的树种，即能美化环境，又能净化空气，减少恶臭。

⑤对恶臭产生源进行除臭处理，要做到勤喷洒除臭剂，勤消毒。

二、水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污水处理厂尾水。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一期、二期）处理后排入原项目高密度沉淀池沉淀后的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经过处理后的污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通过排污口（总排口）排至附近排洪沟（据现场查看和询问业主，排污口上游基本没有什么水流，排洪沟主要流水为污水处理厂排放的尾水，只有雨季时会有雨水排入），流经 400m 后排入槎白河。原有项目总排口位于项目西南侧。（监测布点示意图 W3）

本项目应急处理一期采用的工艺为“A区-MBBR+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消毒”工艺，原水经原有格栅系统过滤后，通过新增提升泵，依据液位高低将待处理污水提升至新建项目区，进行处理。新建系统中，污水首先进入生化组合池，生化组合池有缺氧区、MBBR区、沉淀区组成，污水经生化处理、泥水分离后，上清液进入高效沉淀池内，经絮凝后高效沉淀，上清液进入滤布滤池进一步去除水悬浮物，出水经紫外消毒后，达标排放。应急处理二期采用“AO-MBR+紫外消毒”工艺，从新建站区旁边站房内取水，进入一体化设备中，在一体化设备中经缺氧、好氧等工艺单元处理后，利用MBR膜实现泥水分离，处理后的尾水经紫外线消毒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在线监测依托现有工程的在线监测系统，现有项目共设置2个在线监测系统，分别为污水进水口和尾水排放口，**本项目污水进水口和尾水排放口都用现有项目的污水进水口和尾水排放口，所以本项目不产生在线监测废液，本次扩建应急处理一期、二期不产生新污染物。本项目原有在线监测系统已验收通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见附件7）**

三、运营期噪声影响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水泵、鼓风机及潜水搅拌器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在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消音等措施后噪声强度可降低，在项目营运期间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噪声源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处理后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为降低营运期间噪声影响，本项目还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①在采购设备时，优先选用符合工作要求性能且低噪的优质设备；
- ②对设备安装过程中，使用减振材料，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音；
- ③对安装设备的房间，如泵房、风机房，采用吸声隔音材料，减轻噪声的传播强度。
- ④合理布局，强噪声设备应尽量远离周围居民点、环境敏感目标和厂办公区区域，尽量减少对声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四、运营期固体废物影响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污泥、药剂包装废物、替换的废紫外线灯管以及各机械设备检修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本项目人员依托现有项目的人员，不新增职工，所以无生活垃圾产生。

(1) 污泥：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主要污泥产生不含重金属等危险固废，不属于危险性废物。本项目应急处理一期产生的污泥主要为沉淀池剩余污泥排放，其二为纤维转盘滤池的污泥排放，所产生的污泥均通过排泥装置排放至现有污泥处理系统，进行污泥固化处置；应急处理二期产生的主要是 APOW 一体化设备中 MBR 池，本系统依托现有污水处理厂内污泥处理系统进行处理，由于地形高差加大，通过新增污泥暂存池，将污泥提升至现有污泥处置系统，进行污泥固化处置。

产生的污泥排至现有项目的污泥池浓缩后，由污泥泵输送至后续板框压滤机脱水，脱水后的污泥含水率低于 60%，泥饼由带式输送机输送到自动储泥斗，定期打开储泥斗阀门将泥饼转运至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置。

(2) 废包装袋：项目产生的药剂包装废物主要为 PAC、PAM 等粉状药剂均为袋装，为一般固体废物。项目在药剂库内设置 1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在废包装袋收集时应做到“防扬散、防流失、防涉水、防渗漏”，地面采取一般防渗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建设单位对危废暂存间采取重点防渗处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贮存场所防风、防雨、防晒，在厂区内应避开易燃、易爆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

(3) 废机油：废机油主要来源于设备维修，本项目废机油产生量约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其属危险废物，危险特性为易燃性，废物类别为“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900-214-08。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于现有项目的危废暂存间（10m²），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4) 废紫外线灯管：污水处理厂在消毒过程中由于紫外线灯管损坏会产生一定的废紫外线灯管，其属危险废物，危险特性为毒性，废物类别为“HW29 含汞废物”，危废代码：900-023-29。废紫外线灯管收集后暂存于现有项目的危废暂存间（10m²），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危废暂存间的运行与管理

项目已在厂区辅助用房内设置一个独立危废暂存间（10m²），本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和废紫外线灯管需使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公司转运处置。（污泥处置协议见附件 4）

表 3-1 污染物及环境保护措施一览表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 (编号、 名称) / 污染源	污染物项 目	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建设
大气环境	项目污水 处理池体	氨、硫化 氢、臭气浓 度、甲烷	能封闭的池体加盖封闭，不可封 闭的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 绿化等	参照环评及批复建 设
水环境	进厂生活 污水	SS、CODcr、 BOD ₅ 、氨 氮、TN、TP、 LAS、粪大 肠菌群、动 植物油	应急处理一期：原有系统过滤后 原水+生化池（A 区、MBBR 反 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 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 二期：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 +APOW 一体化设备（A 区、O 区、MBR 区）+紫外消毒排放； 尾水排放都经过污水处理厂区的 尾水排放口（DW001）进行排 放	污水经污水处理设 施（应急处理一期、 二期）处理后排入原 项目高密度沉淀池 沉淀后的污水自流 至污水排放渠，经紫 外线消毒后从总排 口达标排放。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噪声	Lep（A）	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 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参照环评及批复建 设
固体废物	污泥经脱水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合理 处置；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机 油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同废紫外线灯置于危废暂存间内，定 期委托资质单位清运；			参照环评及批复建 设，污泥处置协议见 附件 4
本项目原有调节池（600.264m ³ ）可用作事故应急池，在发生事故时， 能有效地接纳装置排水、消防水等污染水，以免事故污染水进入外环 境造成污染。				依托原有工程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投资建设的“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总体规划，且建设区域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工程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评价建议和要求的对策经济技术可行，在治污设施连续稳定运行的基础上，项目建成运行后不会改变项目区域现有的环境区域功能，本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其环境风险在严格执行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能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因此，本环评认为，本项目在全面落实环保设施及完善环评要求前提条件下，从环境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原文抄录）（见附件3）

你单位报来的《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报告表》及其专家技术审查意见，批复如下：

一、基本信息

项目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陶关村，污水处理厂内预留用地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两期占地面积为 2000m²，其中应急处理一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应急处理二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新增应急处理规模为 6000m³/d（本项目分两期进行，应急处理一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应急处理二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

项目为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不涉风景名胜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选址合理。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和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减缓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设置必要的防尘硬件措施，通过洒水抑尘、冲淋施工运输车辆、做好施工场地管理、加强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维修保养等措施，防止扬尘（粉尘）污染。优化施工方案设计，合理布设强声源，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管理施工机械作业，加强运输车辆管理，控制噪声污染。配置垃圾桶，定期清运，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回收可利用的部分，补课回收利用的运至城市管理部门指定堆放场所；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存放在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通过将能封闭池体进行封闭，不能封闭的池体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后，厂界无组织排放硫化氢和氨须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0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应急处理一期处理工艺：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生化池（A 区、MBBR 反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二期处理工艺：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APOW 一体化设备（A 区、O 区、MBR 区）+紫外消毒排放；尾水排放都经过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排放口（DW001）进行排放，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选用低噪声的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强度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生活垃圾、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污泥排至现有项目的污泥池浓缩后，由污泥泵输送至后续板框压滤机脱水处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废机油和废紫外线灯管属于危险废物，采用专门容器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废暂存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危废处置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要求。

（六）加强应急管理。制定完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应的应急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三、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一）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环评审批部门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满五年，项目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三）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

四、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建设后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平坝分局负责。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2月15日

原有项目环保手续办理情况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于2006年10月委托安顺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完成《平坝县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6年9月28日取得批复（黔环表[2006]110号）。平坝区污水处理厂于2009建成完成并投入使用，建设规模为10000m³/d，并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平坝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于2013年6月委托贵州大学编制完成《平坝县污水处理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3年6月14日取得批复（平环表审[2013]15号）。平坝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于2015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二期设计规模为15000m³/d，即在一期1万m³/d的规模上进行建设和改造，并扩建5000m³/d，建成后全厂处理规模为15000m³/d。并增加污水收集管网。并于2016年7月19日获得《关于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提标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增厂区尾水深度处理系统1座，处理系统为“高效混凝沉淀池+V型滤池+紫外线消毒”。处理规模仍为15000m³/d。

原有项目于2016年5月3日取得安顺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526220160006，许可证排放总量COD_{Cr}：273.75t/a、氨氮：27.375t/a、总氮（以N计）：82.125t/a、总磷（以P计）：2.74t/a。

原有项目工程分析

1、原有项目工程概况

（1）原项目名称：一期为平坝县污水处理厂工程；二期为平坝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2）建设单位：贵州省平坝县恒源环保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恒源环保有限公司，建设一期工程）；贵州省平坝县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贵州贵安新区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建设二期工程）。

（3）建设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域关镇陶关村。

（4）服务范围：服务范围为平坝区，东至东门桥，西至西街，南至平坝南站，北至北门。服务人口10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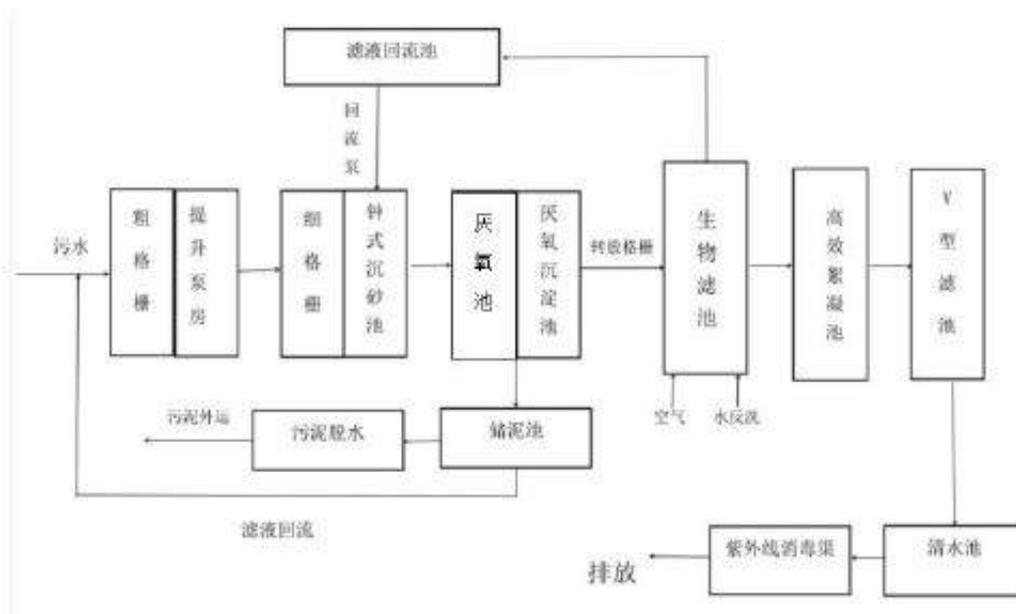
（5）设计处理规模：一期设计规模为10000m³/d，二期设计规模为15000m³/d，即在一期1万m³/d的规模上进行改造，并扩建5000m³/d，建成后全厂处理规模为15000m³/d。

（6）设计处理工艺：一期采用“曝气生物滤池”处理工艺，二期工艺采用“缺氧

沉淀+曝气生物滤池(简称 BAF)”工艺，该处理工艺在一级(强化)处理的基础上（一期处理的工艺），将生物氧化和过滤结合在一起（滤池后不设二沉池），通过反冲洗再生实现滤池的周期性运行。曝气生物滤池集曝气生物氧化、生物絮凝、过滤、反冲洗等处理功能于一体，通过滤料上生长的高浓度生物膜对污染物的生物降解以及滤层的机械拦截和生物絮凝对悬浮物的综合截留作用，去除污水中的BOD₅、SS和同步脱氮。即厂区15000m³/d污水采用的是“缺氧沉淀+曝气生物滤池(简称 BAF)”处理工艺进行处理。

现有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城市污水→粗格栅→进水泵站→细格栅→沉砂池→缺氧池→沉淀池→超细格栅→生物滤池→高效絮凝池→V型滤池→清水池→紫外线消毒渠→计量槽→排放；

污泥处理主要工艺流程：沉淀池排泥→储泥池→污泥脱水机房→污泥外运。工艺流程见下图：



厂区现有工程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原有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原有项目工程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原有项目工程建设内容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L×B×H)	数量	结构型式	备注
1	粗格栅池	5.9×1.1×10.6m	2 座	地下式钢混结构	一期建设, 两期共用
2	提升泵站	6.3×8.0×16.7m	1 座	半地下式钢混结构	
3	细格栅池	3.4×1.3×1.8m	2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4	钟式沉砂池	Φ3.65×6.05m	2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二期建设
5	配水井 1	10.2×4.8×4.0m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6	缺氧池	11.0×10.0×5.0m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7	沉淀池	11.8×10.0×5.0m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8	污泥池	16.0×3.5×3.0m	1 座	地下式钢混结构	
9	配水井 2	6.6×6.0×3.0m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10	曝气生物滤池	8.0×6.0×8.0	2 座	半地下式钢混结构	
11	反冲洗清水池	11.6×5.7×7.0	1 座	半地下式钢混结构	
12	反冲洗污水池	11.6×5.7×7.0	1 座	地下式钢混结构	
13	鼓风机房	23.4×10.0×12.0	1 座	地下式钢混结构	
14	紫外线消毒渠	10.5×2.5×3.0	1 座	地下式钢混结构	一期建设, 二期进行改建, 两期共用
15	污泥贮存池	6.0×3.0×4.5	1 座	半地下式钢混结构	二期建设
16	污泥脱水机房	36.6×9.0×8.0	1 座	地上式框架结构	一期建设, 两期共用
17	污泥堆棚	9.0×6.0×7.0	1 座	钢结构	
18	变配电所	15.5×11.5×6.3	1 座	地上式砖混结构	
19	综合楼 (2 层)	24.8×9.3×9.0	1 座	地上式砖混结构	
20	机修间及仓库	12.0×9.0×5.5	1 座	地上式砖混结构	提标建设
21	高效絮凝池	/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22	V 型滤池	/	1 座	地上式钢混结构	

原有项目收集管网工程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规模	主要特征	单位	数量
1	污水管	D300	HDPE双壁波纹管	m	4920m（一期铺设675m，二期铺设4245m）
2	污水管	D400	HDPE双壁波纹管	m	15195m（一期铺设5487m，二期铺设9708m）
3	污水管	D500	HDPE双壁波纹管	m	794m(一期铺设694，二期铺设100)
4	污水管	D600	HDPE双壁波纹管	m	648m(铺设210m，一期铺设438m)
5	污水管	B×H=1200×800	钢筋混凝土	m	铺设240m，一期铺设
6	污水管	B×H=3000×1000	钢筋混凝土	m	铺设275m，一期铺设
7	污水管	B×H=1500×1000	钢筋混凝土	m	铺设1187m，一期铺设
8	污水检查井	/	钢砼	座	944m(一期581座，二期363座)

原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

(1) 废气

原有项目废气主要为厨房油烟废气、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环节产生的恶臭，针对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处理后排放，恶臭中主要污染物 H₂S、NH₃、臭气浓度、甲烷等通过对池体进行加盖处理，池体周边种植绿化带、喷洒除臭剂等措施后排放。

(2) 废水

原有项目营运期污废水主要为厂外生活污水、污泥脱水机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化验室废水(在中和池中进行预处理，将pH值调至中性)及污泥脱水机冲洗废水，可通过厂区污水管道收集排入格栅渠与进厂污水合并处理。污泥脱水废水排入沉砂池与进厂污水合并处理。

(3) 噪声

原有项目主要声源为提升泵噪声及污水处理厂各污水处理、输送单位的设备运行噪声。企业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设施、改造生产工艺、使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噪声对周围生活环境的影响。鼓励采用低噪声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对鼓风机朝厂外侧不得设置窗户，靠墙体隔声。通过绿化限声、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控制后，厂界噪声达标。

(3) 固废

根据业主提供的统计数据，原有项目每年栅渣产生量为273.8t/a，收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污泥产生量约为600t/a，脱水处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原有项目实际职工10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3.65t/a，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原有项目废包装袋产生量约1.5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产生量约0.6t/a，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废紫外线灯管产生量约0.9t/a，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在线监测废液约2t/a，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原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	已采取治理措施
废气	污泥处理设备、污水处理设备	恶臭	-	加强管理，控制污泥发酵，污泥日产日清，运输车辆密闭，加强绿化。对池体进行加盖处理，池体周边种植绿化带、喷洒除臭剂等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15000m ³ /d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系统，采取“预处理+A ² /O氧化沟”处理达到（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排放。
噪声	风机	设备噪声	-	采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设备位置，安装减震措施，从源头减少噪音。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65t/a	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格栅池	栅渣	100t/a	收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
	沉淀池	污泥	600t/a	脱水污泥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
	混凝剂包装	废包装袋	1.5t/a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废	设备维护	废机油	0.6t/a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紫外消毒渠	废紫外线灯管	0.9t/a	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在线监测	在线监测废液	2t/a	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环境遗留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勘查及询问，原项目污水处理厂各项污染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危废暂存间已按照重点防渗要求进行建设，运行至今，未收到任何环境问题的投诉，运行状态较好。原厂区现状存在的环境问题主要为：环评要求原项目污水处理厂运维单

位立即进行环保验收工作。

对企业存在运营及管理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①要及时保证进出水各指标能够符合接收和排放标准；

②保证在线监测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数据正常上传；

③日常维护运营中要保证记录各污水处理设备运行状态，并将数据整合和存储，以便进行工艺分析等提供数据；

④应评估和采用最先进的污水处理技术和设备，以便提高处理效率和产水质量；

⑤污泥要得到及时处理；

⑥危废暂存间防渗需要满足重点防渗要求，并且危废要及时清运。

根据现场勘查，结合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项目运行期间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1 项目组成落实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主体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一期）	建设污水应急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1 座，处理规模为 3000m ³ /d，处理设备有生化池、高效沉淀池和设备处理设备等。占地面积约为 1000m ² 。	新建
	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二期）	建设污水应急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 2 座，处理规模为 3000m ³ /d，处理设备有 APOW 一体化设备 3 套、污泥暂存及洗膜池备等。占地面积约为 1000m ² 。	新建
	配套污水进出管网	应急处理一期：进水管网和出水管网采用的是 DN250（PE）管，污泥管网采用的是 DN150（PE）管，其它加药管和空气管道等 应急处理二期：进水管网采用的是 DN150（UVPC）管、出水管网采用的是 DN200（PE）管、污泥管网采用的是 DN100（UVPC）管、其它如加药管等	新建
公用工程	办公楼	依托现有项目的办公室	
	机修间及仓库	依托现有项目的机修间和仓库	
	供水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	
	供电	由当地电网统一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	能封闭的池体加盖封闭，不可封闭的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	新建
	废水	应急处理一期：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生化池（A 区、MBBR 反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二期：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APOW 一体化设备（A 区、O 区、MBR 区）+紫外消毒排放；尾水排放都经过污水处理厂区的尾水排放口（DW001）进行排放	新建
	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控制措施。	新建
	固废	污泥经脱水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合理处置；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机油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同废紫外线灯置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危废暂存间 依托现有项目

表 4-2 环境保护投资一览表

分类	污染源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废气	污水处理系统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甲烷	池体尽量加盖密闭，不可加盖的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	10.0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SS、氨氮、 TN、TP	应急处理一期：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生化池（A区、MBBR反应区）+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二期：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APOW一体化设备（A区、O区、MBR区）+紫外消毒排放	945.00（包含主体工程）
固废	一般固废	污泥	排至现有项目的污泥池浓缩后，由污泥泵输送至后续板框压滤机脱水处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	依托现有项目
		废包装袋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危险固废	废机油	收集暂存于现有项目的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公司转运处置	依托现有项目
		废紫外线灯管		
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			分区防渗	10.00
环保手续完善及日常管理				15.00
合计			—	980.00

本项目建设依照环评要求及审批批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保措施、污染物排变动情况。

原项目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依法依规备案。预案于2023年5月23日备案，备案编号：520421-2023-077-L。（附件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严格执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国家有关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要求。

2、所有监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测分析仪器均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

3、分析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4、为样品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现场监测过程中每批样品分析时同时做全程序空白试验，并控制空白试验值，同时测定质控样品等控制措施，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无组织废气监测按照《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规定的要求执行。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中规定的要求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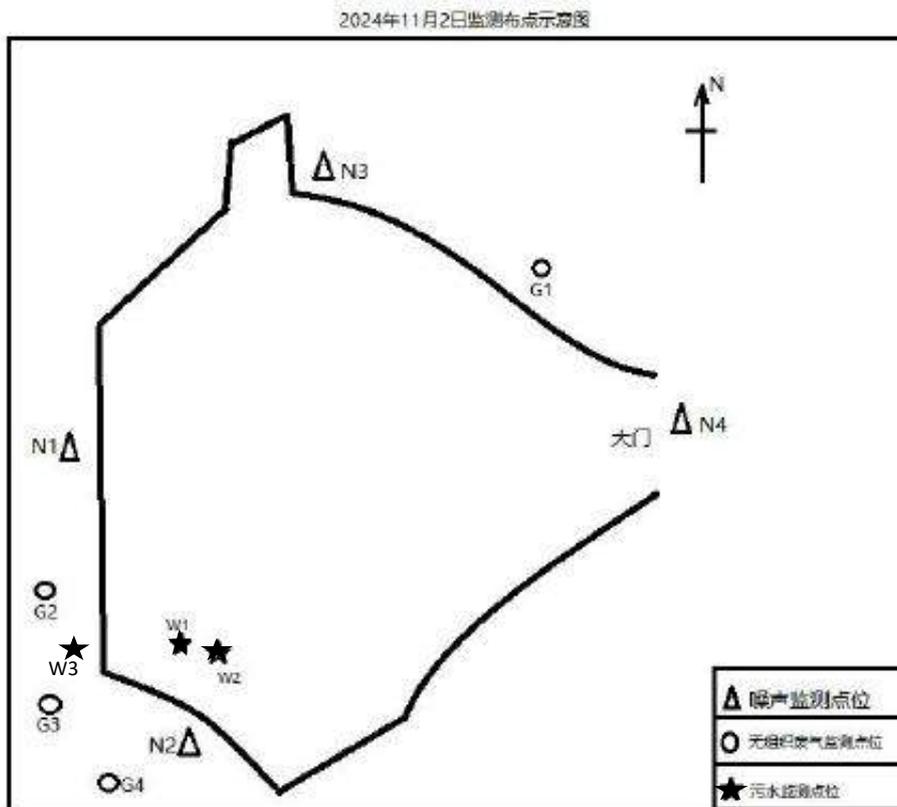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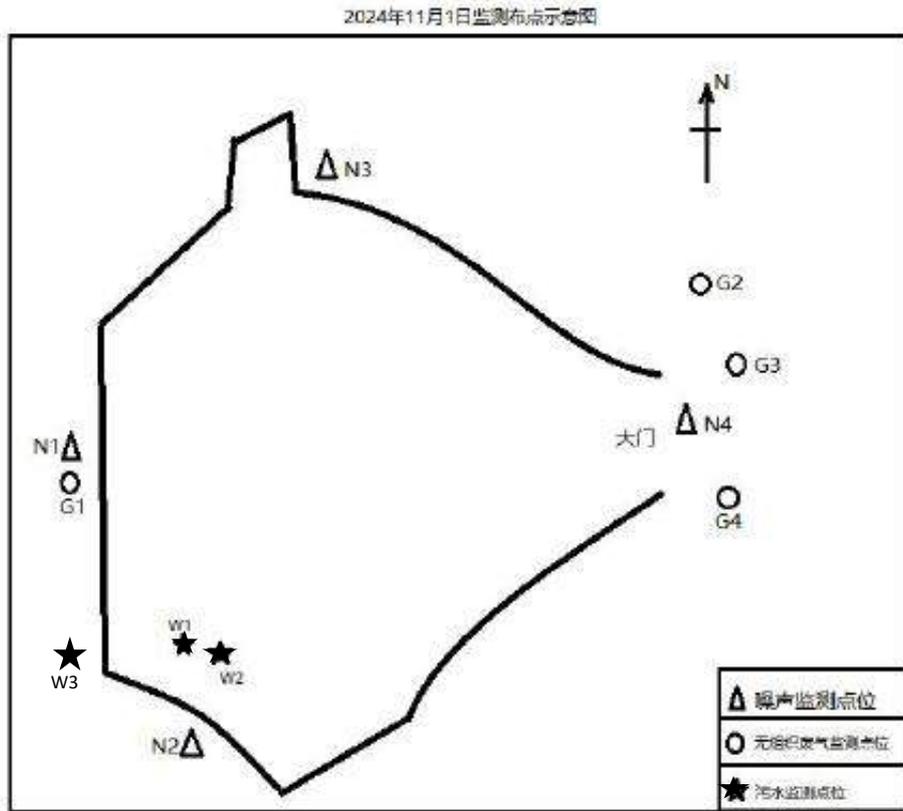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对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内容如下：

表 6-1 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 W1	pH 值、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3 次/天，监测 2 天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 W2	pH 值、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3 次/天，监测 2 天
总排口 W3	pH 值、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 次/天
厂界上风向 G1、厂界下风向 G2、厂界下风向 G3、厂界下风向 G4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4 次/天，监测 2 天
N1 厂界西侧外 1m、N2 厂界南侧外 1m、N3 厂界北侧外 1m、N4 厂界东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监测 2 天

监测布点示意图如下：



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如下表：

表 7-1 工况表

采样日期		设计处理量	实际处理量	处理负荷
2024 年 11 月 1 日	一期	3000m ³ /d	2473m ³ /d	82.4%
	二期	3000m ³ /d	1006m ³ /d	33.5%
	总排口	21000m ³ /d	18368m ³ /d	87.5%
2024 年 11 月 2 日	一期	3000m ³ /d	2837m ³ /d	94.6%
	二期	3000m ³ /d	961m ³ /d	32.0%
	总排口	21000m ³ /d	19453m ³ /d	92.6%

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对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进行监测工作，监测结果如下（验收监测报告见附件 5，总排口监测报告见附件 6）：

1、厂界无组织：

2024 年 11 月 1 日硫化氢监测结果 0.001-0.004mg/m³，2024 年 11 月 2 日硫化氢监测结果 0.001-0.005mg/m³，小于 0.05mg/m³，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2024 年 11 月 1 日氨监测结果 0.05-0.10mg/m³，2024 年 11 月 2 日氨监测结果 0.05-0.10mg/m³，小于 1.00mg/m³，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2024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最大值均小于 10，浓度最高点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024 年 11 月 1 日甲烷体积浓度监测结果最大值 8.82×10⁻⁵%，2024 年 11 月 2 日甲烷体积浓度监测结果最大值 8.96×10⁻⁵%，小于 1%，浓度最高点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污水

应急一期、二期出口水质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7-2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监测编号	单位	2024.11.1	2024.11.2	标准限值	判定结果
监测项目		平均值	平均值		
水温	℃	19.7	23.7	/	/
pH 值	无量纲	7.15-7.22	7.35-7.4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5	17	50	达标
悬浮物	mg/L	6	6	10	达标
氨氮	mg/L	0.136	0.142	5 (8)	达标
总氮	mg/L	11.5	11.5	15	达标
总磷	mg/L	0.17	0.18	0.5	达标
生化需氧量	mg/L	3.4	3.7	1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1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3.8×10 ² -7.9×10 ²	4.6×10 ² -9.4×10 ²	10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5	达标

注: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由监测结果表明,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监测项目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限值要求。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7-3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监测编号	单位	2024.11.1	2024.11.2	标准限值	判定结果
监测项目		平均值	平均值		
水温	℃	19.7	22.5	/	/
pH 值	无量纲	7.45-7.70	7.47-7.57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2	50	达标
悬浮物	mg/L	4L	4	10	达标
氨氮	mg/L	0.116	0.112	5 (8)	达标
总氮	mg/L	12.0	12.1	15	达标
总磷	mg/L	0.24	0.22	0.5	达标
生化需氧量	mg/L	2.7	2.8	1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1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3.1×10 ² -5.2×10 ²	6.3×10 ² -8.4×10 ²	10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5	达标

注: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由监测结果表明，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监测项目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监测结果如下：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人员	胡桃、潘明健	测定结果 (dB)	标准限值 (dB)	是否达标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厂界西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101	52.3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201	54.1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301	54.5	6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401	51.7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102	41.8	5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202	44.3	5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302	43.4	5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402	43.0	50	达标

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小于 0.5dB，监测结果有效。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人员	胡桃、潘明健	测定结果 (dB)	标准限值 (dB)	是否达标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厂界西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103	54.8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203	53.8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303	50.1	6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403	52.7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104	41.8	5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204	45.2	5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304	42.8	5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404	41.0	50	达标

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小于 0.5dB，监测结果有效。

4、总排口监测结果如下：

表 7-6 总排口监测结果（2024.11.1）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7399030101	标准
监测项目			
水温	℃	19.5	/
pH 值	无量纲	7.74	6-9
化学需氧量	mg/L	25	50
悬浮物	mg/L	4L	10
氨氮	mg/L	0.028	5（8）
总氮	mg/L	7.42	15
总磷	mg/L	0.20	0.5
生化需氧量	mg/L	5.5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1
粪大肠菌群	MPN/L	20L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7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2024 年 11 月 1 日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总排口水质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

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167.6t/a、NH₃-N：0.187t/a。

表7-7 排放总量核算

总排口排放量	工作时间	总排口实测浓度	排放总量
18368 m ³ /d	365 d	NH ₃ -N：0.028mg/L	0.187 t/a
		COD：25mg/L	167.6 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

(2) 建设单位：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3) 建设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陶关村；（见附图 1）

(4) 建设性质：扩建；

(5) 项目投资：设计：12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0.00 万元；

实际：12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0.00 万元；

(6) 占地规模：污水处理厂内预留用地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两期占地面积为 2000m²，其中应急处理一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应急处理二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

(7) 产能规模：6000m³/d（本项目分两期进行，应急处理一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应急处理二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

本项目建设内容一期包含基础工程、生化池、高效沉淀池、深度处理设施等；二期包含基础工程、APOW 一体化设备、污泥暂存及洗膜池等。除此之外，两期都含提升泵、搅拌器、控制柜等附属工程；以及配套的进出水管网。本项目处理生活污水的收集均来自现有项目厂外污水管网收集的污水，所以不涉及厂外生活污水管网的建设。

二、验收监测结论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为溢流生活污水扩容项目的建设，属于扩建项目，项目不新增职工，本项目没有食堂油烟产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扩建项目污水运行时工艺环节产生的恶臭气体。本项目通过将能封闭池体进行封闭，不能封闭的池体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综合施后无组织排放。根据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YQX20241004）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甲烷浓度最高点监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水环境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污水处理厂尾水。扩建项目污水处理规模为6000m³/d，废水（尾水）排放量为6000m³/d。根据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YQX20241004、YQX20247399）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一期、二期）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并入原项目尾水深度处理系统（高密度沉淀池）沉淀后的污水自流至污水排放渠，经紫外线消毒后从总排口达标排放。总排口设置于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西南侧，通过总排口排至附近排洪沟，排污口类型为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排污口的入河方式为沟渠。总排口水质经过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通过原有总排口排至附近排洪沟（原有项目总排口位于项目西南侧。监测布点示意图W3），流经400m后排入槎白河。

3、声环境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水泵、鼓风机及潜水搅拌器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在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消音等措施后噪声强度可降低，在项目营运期间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根据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监测报告（YQX20241004），本项目噪声源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包括：污泥、药剂包装废物、替换的废紫外线灯管以及各机械设备检修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本项目人员依托现有项目的人员，不新增职工，所以无生活垃圾产生。

污泥经脱水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合理处置；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废机油用专用容器收集后同废紫外线灯置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资质单位清运处理。（污泥处置协议见附件4）

5、生态环境

本项目在厂区道路两侧和其它区域相交地带建设绿化隔离带，道路绿化选择灌木荫浓叶多和抗性强的树种，树冠空隙选择低矮的灌木草坪，绿化率达20%，达到吸声降噪、净化空气和美化厂容的目的。

项目施工期内对扰动地表及时进行绿化，恢复部分植被，可以最大限度地减轻基础建设阶段对生态环境的短期负面影响。本项目建设大大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同时，场地及周围有计划植树加强绿化，进行生态恢复和其他补偿措施，可以将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本项目原有调节池（600.264m³）可用作事故应急池，在发生事故时，能有效地接纳装置排水、消防水等污染水，以免事故污染水进入外环境造成污染。

6、总量控制

经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167.6t/a、NH₃-N：0.187t/a。环评报告及批复未做要求。

7、排污许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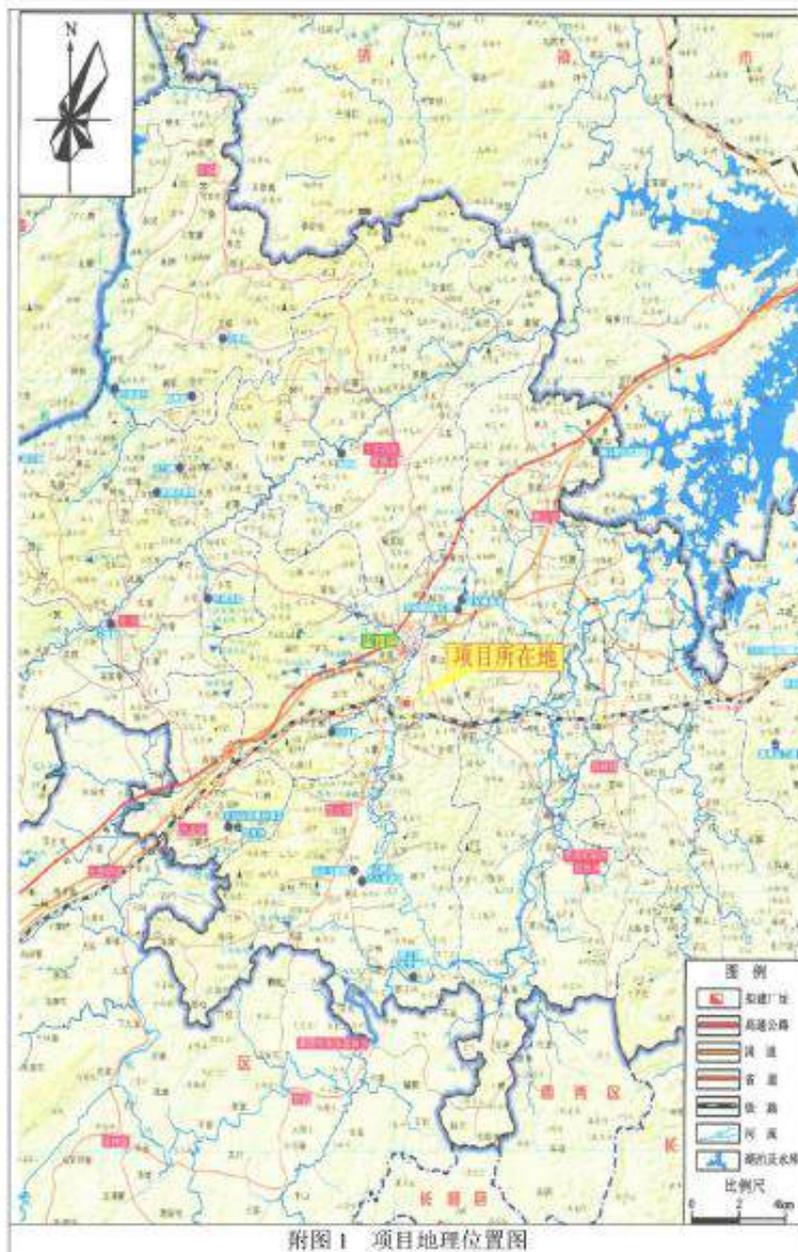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2024年12月10日取得安顺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0421MAALQP4C80001U，见附件9）。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保措施、污染物排变动情况。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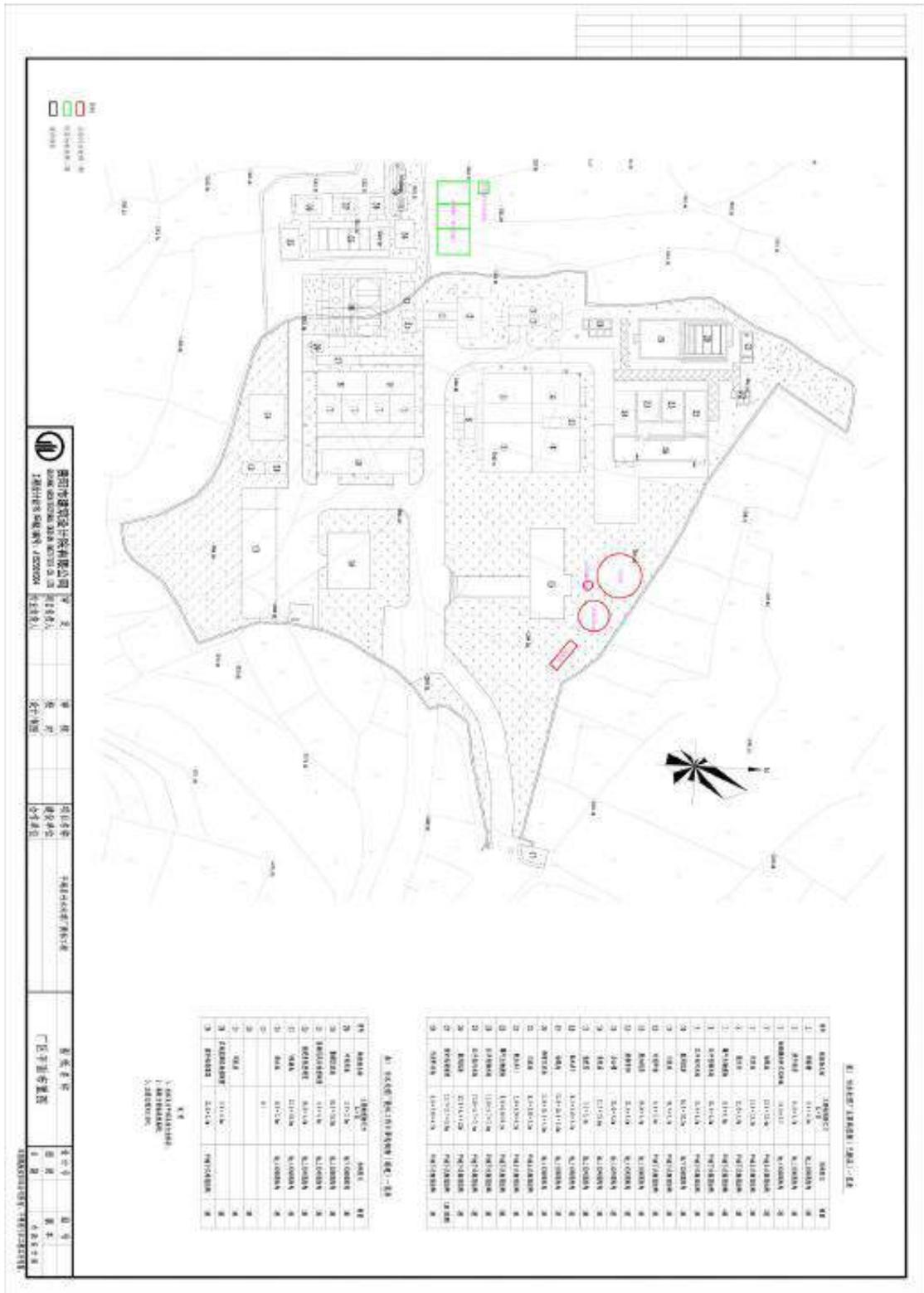
建议：

- 1、定期做好污水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维护记录；
- 2、做好危废暂存间防渗防漏措施；
- 3、加强环境风险预防措施培训；
- 4、定期清运污泥；
- 5、保证在线监测设备的正常运行，保证数据正常上传；
- 6、更新完善应急预案并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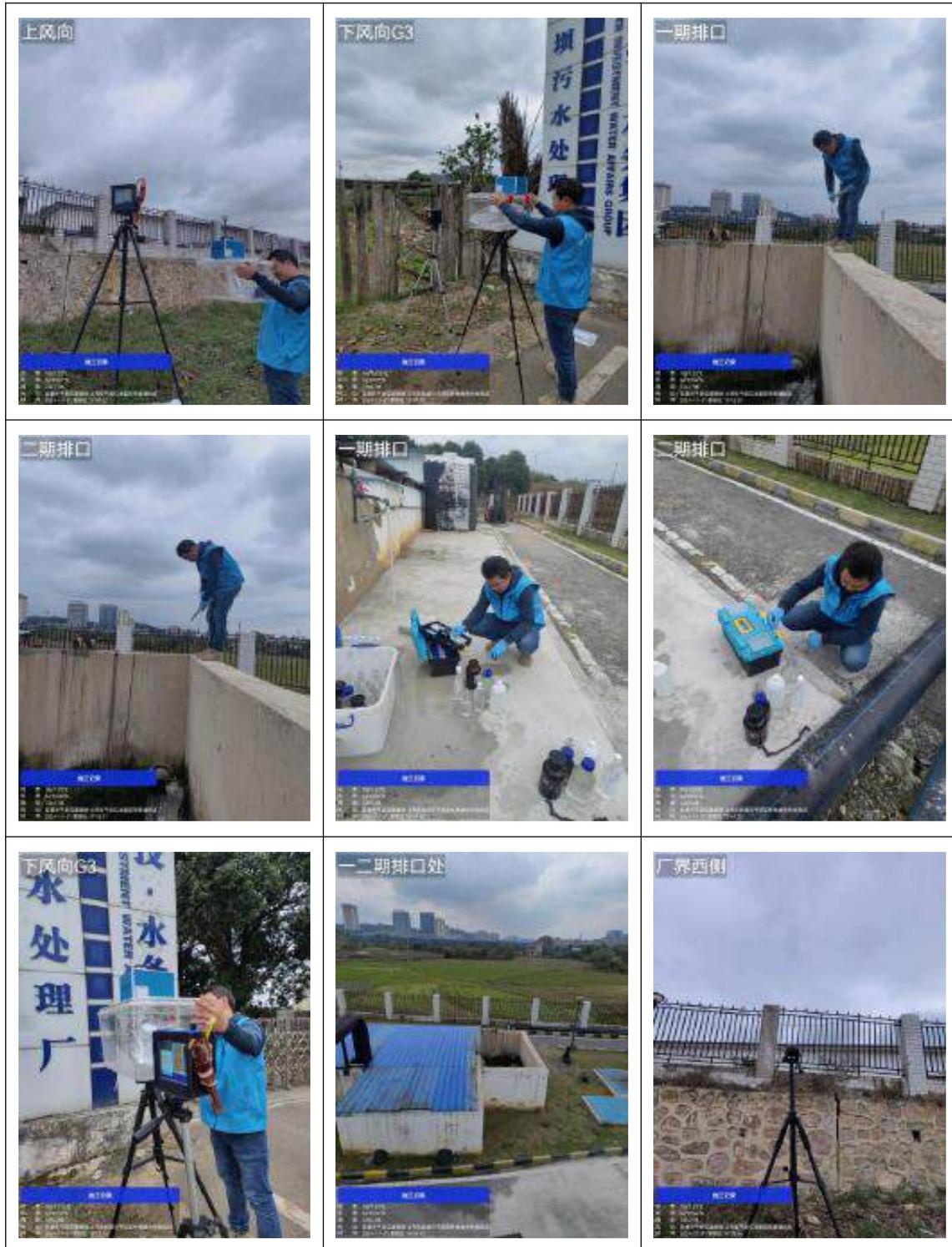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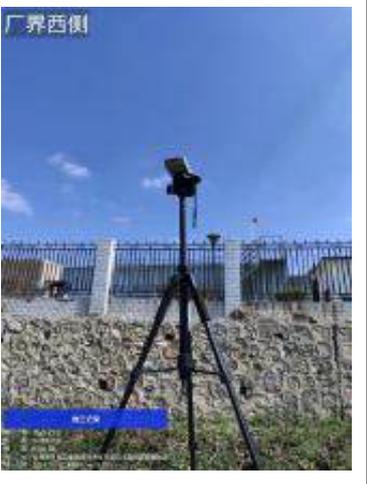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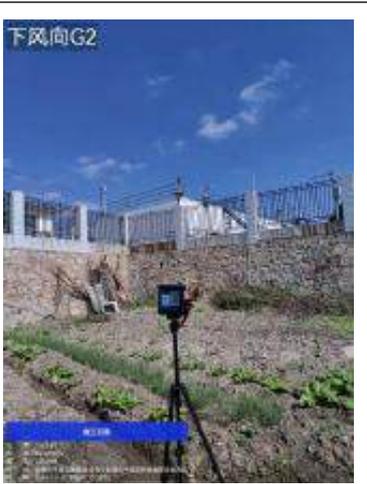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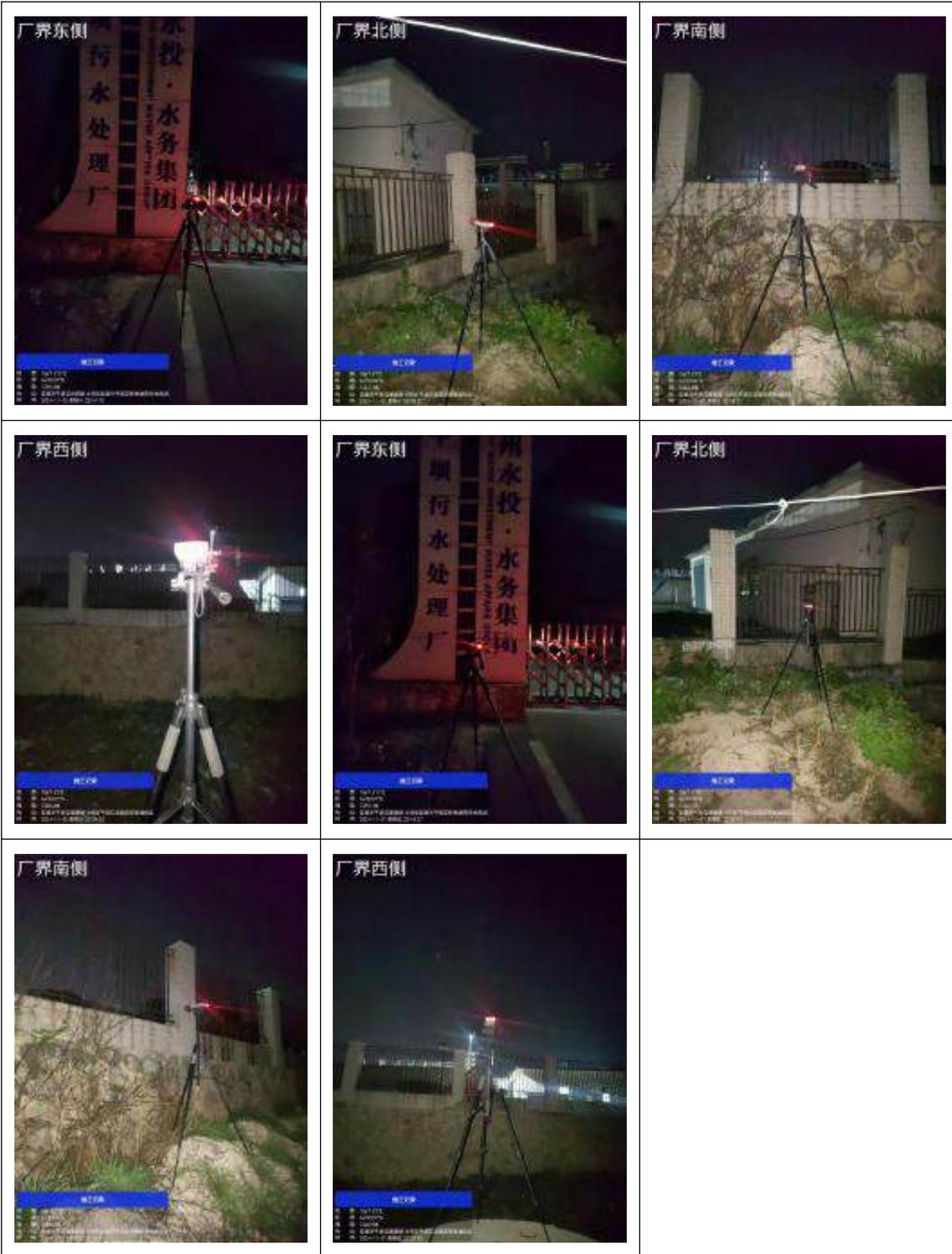


附图3 现场监测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584142984M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贵州跃庆节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甘露

住所 贵州省贵安新区党武镇大学城贵州
理工学院产业孵化园2号楼B座6层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环境检测；监测，生态资源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委托书

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我局“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已竣工。并按照建设项目环评及批复完善各项环境保护防治措施，现委托你公司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

安环表批复〔2023〕160号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 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来的《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报告表》及其专家技术审查意见，批复如下：

一、基本信息

项目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城关镇陶关村，污水处理厂内预留用地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两期占地面积为 2000m²，其中应急处理一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应急处理二期占地面积为 1000m²；新增应急处理规模为 6000m³/d（本项目分两期进行，应急处理一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应急处理二期建设规模为 3000m³/d）。

项目为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不涉风景名胜区、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等生态敏感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选址合理。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

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和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减缓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的主要措施

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设置必要的防尘硬件措施，通过洒水抑尘、冲淋施工运输车辆、做好施工场地管理、加强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维修保养等措施，防止扬尘(粉尘)污染。优化施工方案设计，合理布设强噪声源，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管理施工机械作业，加强运输车辆管理，控制噪声污染。配置垃圾桶，定期清运，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回收可利用的部分，不可回收利用的运至城市管理部门指定堆放场所；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存放在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通过将能封闭池体进行封闭，不能封闭的池体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后，厂界无组织排放硫化氢和氨须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02)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应急处理一期处理工艺：原有系统过滤后原水+生化池(A区、MBBR反应区)+

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紫外消毒后排放；应急处理二期处理工艺：现有提升泵房位置取水+APOW一体化设备（A区、O区、MBR区）+紫外消毒排放；尾水排放都经过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排放口（DW001）进行排放，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选用低噪声的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强度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生活垃圾、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污泥排至现有项目的污泥池浓缩后，由污泥泵输送至后续板框压滤机脱水处理后运至安顺市绿色动力焚烧发电厂处理。废机油和废紫外线灯管属于危险废物，采用专门容器收集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废暂存间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建设。危废处置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要求。

（六）加强应急管理。制定完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应的应急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三、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一）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环评审批部门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满五年，项目方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三) 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 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依法变更排污许可证。

四、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建设后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平坝分局负责。



抄送：安顺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平坝分局，贵州仲智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5日印发

共10份

合同编号：PBWS-YY-2023-07

污泥处理服务协议

甲方：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

乙方：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甲方处理污泥的需求，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乙方同意甲方将甲方生活污水处理厂内的污泥运送至乙方进行处理，乙方按约定收取甲方处理费。

一、处理服务界线

1. 甲方负责将生活污水运输、倾倒至乙方垃圾库内，以甲方将污泥倾倒入乙方垃圾库内为界限，倒入前甲方的一切行为及行为产生的费用、安全、环保等结果由甲方负责，倒入后乙方负责后续处理，双方对各自行为产生的费用、安全、环保等结果负责。

二、污泥处置价格及结算方法

1. 污泥处置价格

1.1 当甲方运送至乙方厂内的污泥含水率小于 40%（含 40%）时，则处理单价为 300 元/吨；含水率每上升 10%（不足 10%按 10%算），则每吨处理单价上调 20 元。

1.2 当甲方运送至乙方厂内的污泥含水率大于 60%（不含 60%）时，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运送的污泥。

2. 结算方法

2.1 每车污泥经乙方过磅、检验后，乙方将磅单交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乙方在每月5日前将甲方的上月进厂污泥总量提交给甲方，双方确认无误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2 污泥处置费按月结算。甲方接收到乙方出具的污泥量确认单及运输费用发票后，于15个工作日内将上个月的污泥处理费汇入以乙方的银行账户，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三、污泥质量确认及争议处理

1. 污泥质量确认

1.1 甲方在装车时必须对污泥进行严格检查，保证在乙方能够接收质量范围内。

1.2 乙方质检人员采取现场质检、化验等手段确定各质量指标的实际值。

1.3 乙方应于每批次污泥运送至乙方后一个小时内对污泥进行取样化验，甲方所运送的污泥由乙方随机取样化验，化验结果为该批次（指该次化验结果至上次化验结果之间的所有车次污泥）化验结果，并签署《化验单》（见附件），每个结算周期以乙方的各批次化验结果为准，结算时以该《化验单》为准进行结算。若乙方对化验结果有异议的，应向甲方立即提出，若乙方超过期限进行化验或超过期限提出异议的，则视为该批次污泥符合乙方处理标准，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 争议及处理

2.1 甲方对乙方污泥验收，化验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接到结果通知后一个工作日内提出，并在一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请乙方复检，并以双方认可的复检后结果为准。如收到化验结果1小时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化验结果。

2.2 甲方应承担因自身原因无故结算延误、未及时提出异议造成的责任。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1 甲方按约定的价格、约定的品质及双方要求的时间运送污泥；若无故出现严重超出约定时间的行为，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合同。

1.2 甲方提供的污泥不符合乙方接收污泥质量标准范围内，如乙方不接收的，甲方需自行处理。

1.3 污泥装车前甲方必须做好防渗漏工作。乙方发现进厂车辆有明显滴水现象，该车不准进入乙方工厂。发现污泥中泥沙石头较多时，双方应及时调整服务，否则禁止进厂卸车。

1.4 甲方运输车辆到达乙方指定的卸货地点时，必须服从乙方的统一调度和管理。

1.5 甲方必须采用密封性能良好的车辆运输。甲方的运输车辆必须性能良好，不得出现车辆漏油、漏水、遗撒污泥等影响乙方厂区内、外周边环境的现象，如因甲方故意造成影响乙方厂区内、外环境的情况，将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关责任。



1.6 甲方运输车辆到达乙方指定的卸货地点时，必须将遗撒在车外的污泥及遗撒在场地周围的污泥清理干净。

1.7 甲方提供污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等均由甲方承担责任，和乙方无关。由甲方人员、车辆等原因在乙方厂区内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事故的一切责任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8 甲方必须严格按照与乙方商议一致的发货时间将污泥运送至乙方，如未经乙方同意，私自往乙方处送货，乙方有权不予接收。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2.1 乙方定期、不定期对存放污泥的现场及运输过程进行检查，发现没有采取密闭、防臭、防抛洒等措施的，应及时通知停止甲方供货。

2.2 乙方有权根据生产需要调整污泥处置计划。若因停机检修或其他原因不能接收污泥时，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且恢复正常需求时，有义务优先让甲方供应污泥。

2.3 乙方有权根据生产实际需要情况，提前与甲方协商一致后调整甲方进厂污泥数量。

五、违约及处理

1. 此合同内，若甲方装车时不严格控制污泥质量造成污泥中沙、石较多，属甲方违约，乙方有权拒收甲方提供的污泥；若甲方污泥抛洒造成乙方环境污染，乙方有权扣罚甲方1000元/次；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设备、构筑物等损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

相应经济赔偿。

2. 甲方不按合同要求的价格、品质要求提供污泥的，不按乙方的要求承运的，均属甲方违约，乙方有权扣罚甲方 1000 元/次。甲方以上行为影响乙方正常生产运行时或未及时进行结算，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 甲方运送污泥前，需向乙方缴纳保证金 10 万元，待甲乙双方合同到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在扣除对乙方的相关扣款后，将剩余款项归还给乙方，（否则甲方应以应退还款项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每月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4 倍）为标准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4.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无故不接收甲方的污泥，均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抵乙方 1000 元/次，该款项可直接抵扣甲方应付款项；乙方以上行为影响甲方正常生产运行时或不能履行本合同目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六、污泥处理服务期限

1. 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止。

七、附则

1. 甲、乙双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应立即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免于承担经济责任。甲、乙双方经协商仍未达成共识的，可通过法律程序解决。

2. 甲、乙双方不得对外透露合同价格及相关合同条款内容，



如甲方乙任何一方对外透露合同价格及相关合同条款内容，一经发现，将立即终止与对方的合作，并将对方列入黑名单，不再考虑合作事宜。

3. 在合同期内，如甲方连续 15 日未发货或所供污泥与合同污泥接收质量范围内标准差异太大，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做出调整，若甲方仍未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可以直接予以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五份，乙方执二份，甲方执三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6. 供货结束前十五天或预计供货结束前十五天，双方协商，决定本合同是否延期或续签。若合同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终止。

7.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91520421MAALQP4C80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鼓楼街道昌兴大道平水小区 A 栋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坝支行

银行账号：0300 2000 1400 0150 95

日期：

乙方：安顺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地址：安顺市西秀区轿子山镇大进村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安顺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404035009024529679

日期：



附件一：化验单

污泥化验单

序号	日期	名称	水分	车牌号	备注
1					严禁医疗污水处理厂污泥，电子、纺织印染等污水处理厂污泥

质检员：

送交方：

污泥化验单

序号	日期	名称	水分	车牌号	备注
1					严禁医疗污水处理厂污泥，严禁电子、纺织印染等污水处理厂污泥

质检员：

送交方：

备注：本化验单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024年10月 平坝污水处理厂污泥清运统计表

项目 日期	车辆牌照号	污泥运出量 (吨)	经运人员	处置方式	备注
1日					
2日					
3日	贵G(C585)	8.79	杨天长	焚烧	
4日					
5日	贵G(C585)	7.11	杨天长	焚烧	
6日					
7日	贵G(C585)	6.14	杨天长	焚烧	
8日					
9日					
10日	贵G(C585)	7.8	杨天长	焚烧	
11日					
12日	贵G(C585)	8.0	杨天长	焚烧	
13日					
14日					
15日	贵G(C585)	6.71	杨天长	焚烧	
16日					
17日					
18日					
19日					
20日					
21日	贵G(C585)	7.43	杨天长	焚烧	
22日					
23日					
24日					
25日					
26日					
27日					
28日	贵G(C585)	7.46	杨天长	焚烧	
29日					
30日	贵G(C585)	6.64	杨天长	焚烧	
31日					
本月合计		66.08			

备注：填写的脱泥量要与垃圾填埋场过磅记录要求一致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YQX20241004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报告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MA** 专用章及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编制、主检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3. 报告不得自行涂改、增删，否则一律无效。
4. 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5. 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被检测单位联系。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后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实验室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党武镇大学城贵州理工学院产业孵化园 2

号楼 B 座 6 层

邮 编：550025

电 话：0851-83610568

传 真：0851-83610568



附：资质证书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一、项目来源

受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委托，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2日根据《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对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项目进行监测工作，根据现场监测数据及实验室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表 1-1 项目信息表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委托单位地址	/		
项目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采样人员	胡桃、潘明健
采样日期	2024年11月1日、2日	送样日期	2024年11月1日、2日
检测人员	倪天宇、张姝玲、杨婷婷、代桥林、王刚、沈成丹、王冠、戚远忠		

二、监测内容

表 2-1 监测内容表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分析日期
YQX20241004030101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	pH值、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脂、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30102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30103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30104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30105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30106			2024年11月2日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分析日期
YQX20241004030201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	pH 值、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30202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30203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30204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30205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30206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101	厂界上风向 G1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102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103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104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105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106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107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108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201	厂界下风向 G2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202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203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204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205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206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207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208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301	厂界下风向 G3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302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303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304			2024 年 11 月 1 日
YQX20241004040305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306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307			2024 年 11 月 2 日
YQX20241004040308			2024 年 11 月 2 日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分析日期
YQX20241004040401	厂界下风向 G4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甲烷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40402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40403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40404			2024年11月1日
YQX20241004040405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40406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40407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40408			2024年11月2日
YQX20241004080101	厂界西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2024年11月1日(昼间)
YQX20241004080201	厂界南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昼间)
YQX20241004080301	厂界北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昼间)
YQX20241004080401	厂界东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昼间)
YQX20241004080102	厂界西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2024年11月1日(夜间)
YQX20241004080202	厂界南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夜间)
YQX20241004080302	厂界北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夜间)
YQX20241004080402	厂界东侧外 1m		2024年11月1日(夜间)
YQX20241004080103	厂界西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2024年11月2日(昼间)
YQX20241004080203	厂界南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昼间)
YQX20241004080303	厂界北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昼间)
YQX20241004080403	厂界东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昼间)
YQX20241004080104	厂界西侧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	2024年11月2日(夜间)
YQX20241004080204	厂界南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夜间)
YQX20241004080304	厂界北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夜间)
YQX20241004080404	厂界东侧外 1m		2024年11月2日(夜间)

注：pH 值、水温、噪声现场测定。

三、样品信息

表 3-1 样品信息表

检测编号	样品名称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YQX20241004030101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2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3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4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5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6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1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2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3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4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5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6			7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6PX	现场平行	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6PX	现场平行	化学需氧量、总磷	2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103PX	现场平行	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0241004030203PX	现场平行	化学需氧量、总磷	2瓶	冷藏、密封完好
YQX2424100403Q01	全程序空白	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化学需氧量	3瓶	冷藏、密封完好

表 3-2 样品采集信息表

序号	检测项目	采样量	采样容器	保存方法及保存剂用量
1	化学需氧量	500mL	聚乙烯瓶	加 H ₂ SO ₄ 至 pH≤2
2	悬浮物	500mL	聚乙烯瓶	冷藏
3	氨氮、总氮、总磷	1000mL	玻璃瓶	加 H ₂ SO ₄ 至 pH≤2
4	生化需氧量	1000mL	棕色玻璃瓶	避光
5	动植物油类	500mL	棕色玻璃瓶	加 HCl pH≤2
6	粪大肠菌群	250mL	无菌瓶	冷藏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玻璃瓶	加甲醛，使甲醛体积浓度为 1%，冷藏
8	硫化氢		多孔玻板吸收管 (10mL)	
9	氨		多孔玻板吸收管 (10mL)	
10	臭气浓度		集气袋 (3L)	
11	甲烷		集气袋 (10L)	

四、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4-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监测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SX751 型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YQX-234	2025.7.14
水温	《水质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T 13195-1991 (温度计法)	/	温度计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滴定管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YQX-036	2025.7.2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026	2025.7.14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0.01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YQX-177	2025.7.21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YQX-241	2025.7.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电热恒温培养箱 YQX-055	2025.8.26
			生化培养箱 YQX-178	2025.7.2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0.0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2003) (第四版增补版)	0.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028	2025.7.14
氨	《环境空气与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	/	/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6mg/m ³	气相色谱仪 YQX-023	2026.7.14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声级计 (AWA5688) YQX-181	2025.6.16

五、质量控制

环境监测全过程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等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 (1) 现场监测、检测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后上岗，定期进行专业知识考核。
- (2)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 (3) 空白样品：每批次样品实验室内检测带上空白样品，空白测定值应满足分析方法中的要求，一般应低于检出限；
- (4) 平行样品：每批次 10% 的平行样品，每批次低于 10 个样品的至少做 1 个平行样。
- (5) 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检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6) 严格按照相关分析方法及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中有关规定执行。
- (7) 质量控制结果评价见表 5-1 至表 5-7。

表 5-1 采样全程序空白样检测结果评价表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要求	结果评价
YQX2424100403Q01	氨氮	mg/L	0.02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4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表 5-2 现场平行样品检测结果评价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YQX20241004030103PX	氨氮	mg/L	0.14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YQX20241004030203PX	化学需氧量	mg/L	12
	总磷	mg/L	0.23
YQX20241004030106PX	总氮	mg/L	11.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YQX20241004030206PX	化学需氧量	mg/L	13
	总磷	mg/L	0.21

表 5-3 实验室内部空白样检测结果评价表

分析项目	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要求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4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氨氮	mg/L	0.02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总氮	mg/L	0.019	吸光度小于 0.030	合格
总磷	mg/L	0.01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生化需氧量	mg/L	0.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表 5-4 实验室质控样品检测结果评价表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单位	保证值	分析结果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YQX-ZK-20C020-1-001	mg/L	28.2±2.7	28.9	合格
			28.2±2.7	27.8	合格
氨氮	YQX-ZK-24C010-2-001	mg/L	2.21±0.09	2.17	合格
总氮	YQX-ZK-24C012-1-001	mg/L	4.11±0.25	4.26	合格
总磷	YQX-ZK-24C025-1-002	mg/L	1.15±0.06	1.15	合格
生化需氧量	YQX-ZK-24C021-3-001	mg/L	89.2±8.3	82.4	合格
动植物油类	YQX-ZK-24C029-5-001	mg/L	32.5±1.625	33.8	合格

表 5-5 实验室内部平行样品检测结果评价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YQX20241004030203	12	0%	±10%	合格
		YQX20241004030203P	12			
氨氮	mg/L	YQX20241004030203	0.124	2.48%	/	/
		YQX20241004030203P	0.118			
总氮	mg/L	YQX20241004030103	12.0	0.84%	±5%	合格
		YQX20241004030103P	11.8			
总磷	mg/L	YQX20241004030202	0.24	0%	/	/
		YQX20241004030202P	0.24			
生化需氧量	mg/L	YQX20241004030203	2.5	-3.85%	±15%	合格
		YQX20241004030203P	2.7			

六、工况

现场采集时段内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表 6-1 工况表

采样日期		设计处理量	实际处理量	处理负荷
2024 年 11 月 1 日	一期	3000m ³ /d	2473m ³ /d	82.4%
	二期	3000m ³ /d	1006m ³ /d	33.5%
2024 年 11 月 2 日	一期	3000m ³ /d	2837m ³ /d	94.6%
	二期	3000m ³ /d	961m ³ /d	32.0%

七、监测结果

表 7-1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10040301			平均值	标准
		01	02	03		
水温	℃	19.3	19.7	20.1	19.7	/
pH 值	无量纲	7.22	7.15	7.16	7.15-7.22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6	15	15	15	50
悬浮物	mg/L	6	8	5	6	10
氨氮	mg/L	0.135	0.135	0.137	0.136	5 (8)
总氮	mg/L	11.4	11.6	11.5	11.5	15
总磷	mg/L	0.18	0.17	0.17	0.17	0.5
生化需氧量	mg/L	3.5	3.4	3.3	3.4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I
粪大肠菌群	MPN/L	4.9×10 ²	7.9×10 ²	3.8×10 ²	3.8×10 ² -7.9×10 ²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表 7-2 应急处理一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2024.11.2)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10040301			平均值	标准
		04	05	06		
水温	℃	22.4	24.2	24.5	23.7	/
pH 值	无量纲	7.35	7.37	7.41	7.35-7.41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7	18	17	17	50
悬浮物	mg/L	7	5	6	6	10
氨氮	mg/L	0.145	0.137	0.143	0.142	5 (8)
总氮	mg/L	11.4	11.6	11.4	11.5	15
总磷	mg/L	0.18	0.19	0.18	0.18	0.5
生化需氧量	mg/L	3.6	4.0	3.6	3.7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1
粪大肠菌群	MPN/L	7.9×10 ²	4.6×10 ²	9.4×10 ²	4.6×10 ² -9.4×10 ²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表 7-3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10040302			平均值	标准
		01	02	03		
水温	℃	19.4	19.7	20.1	19.7	/
pH 值	无量纲	7.48	7.70	7.45	7.45-7.70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2	12	12	12	50
悬浮物	mg/L	4L	4L	4L	4L	10
氨氮	mg/L	0.110	0.118	0.121	0.116	5 (8)
总氮	mg/L	11.9	12.1	11.9	12.0	15
总磷	mg/L	0.25	0.24	0.24	0.24	0.5
生化需氧量	mg/L	2.8	2.6	2.6	2.7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1
粪大肠菌群	MPN/L	5.2×10 ²	3.3×10 ²	3.1×10 ²	3.1×10 ² -5.2×10 ²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表 7-4 应急处理二期出水口监测结果 (2024.11.2)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10040302			平均值	标准
		04	05	06		
水温	℃	23.8	21.2	22.6	22.5	/
pH 值	无量纲	7.47	7.57	7.52	7.47-7.57	6-9
化学需氧量	mg/L	11	13	12	12	50
悬浮物	mg/L	4	4L	4L	4	10
氨氮	mg/L	0.113	0.110	0.114	0.112	5 (8)
总氮	mg/L	12.1	12.1	12.1	12.1	15
总磷	mg/L	0.22	0.21	0.22	0.22	0.5
生化需氧量	mg/L	2.4	3.1	2.8	2.8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1
粪大肠菌群	MPN/L	8.4×10 ²	6.3×10 ²	7.0×10 ²	6.3×10 ² -8.4×10 ²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表 7-5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硫化氢 (mg/m ³)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1	11:47	60min	0.001	16.5	52	W	0.4	88.20
	YQX20241004040102	13:52	60min	0.001	17.9	51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103	15:57	60min	0.001L	18.2	52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104	18:02	60min	0.002	17.0	53	W	0.5	88.19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1	11:52	60min	0.002	16.6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202	13:56	60min	0.003	18.0	52	W	0.4	88.16
	YQX20241004040203	16:02	60min	0.004	17.7	53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204	18:07	60min	0.004	17.2	53	W	0.5	88.17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1	11:54	60min	0.003	16.6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302	13:59	60min	0.003	18.0	52	W	0.4	88.16
	YQX20241004040303	16:04	60min	0.004	17.7	53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304	18:09	60min	0.004	17.2	53	W	0.5	88.17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1	11:57	60min	0.003	16.6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402	14:02	60min	0.004	18.0	52	W	0.4	88.16
	YQX20241004040403	16:07	60min	0.004	17.7	53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404	18:12	60min	0.004	17.2	53	W	0.5	88.17
标准限值				0.05	/	/	/	/	/
注：硫化氢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7-6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氨 (mg/m ³)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1	11:00	45min	0.06	16.2	52	W	0.4	88.20
	YQX20241004040102	13:05	45min	0.05	17.2	51	W	0.4	88.18
	YQX20241004040103	15:10	45min	0.06	18.2	52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104	17:15	45min	0.06	17.3	52	W	0.5	88.18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1	11:05	45min	0.10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202	13:10	45min	0.10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203	15:15	45min	0.10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204	17:20	45min	0.10	17.4	53	W	0.5	88.17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1	11:07	45min	0.09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302	13:12	45min	0.09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303	15:17	45min	0.10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304	17:22	45min	0.09	17.4	53	W	0.5	88.17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1	11:10	45min	0.09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402	13:15	45min	0.09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403	15:20	45min	0.09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404	17:25	45min	0.09	17.4	53	W	0.5	88.17
标准限值				1.00	/	/	/	/	/
注: 氨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甲烷 (%)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1	11:00	/	<10	6.02×10^{-5}	16.2	52	W	0.4	88.20
	YQX20241004040102	13:05	/	<10	5.74×10^{-5}	17.2	51	W	0.4	88.18
	YQX20241004040103	15:10	/	<10	6.02×10^{-5}	18.2	52	W	0.5	88.17
	YQX20241004040104	17:15	/	<10	5.46×10^{-5}	17.3	52	W	0.5	88.18
最大值				<10	6.02×10^{-5}	/	/	/	/	/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1	11:05	/	<10	6.30×10^{-5}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202	13:10	/	<10	6.44×10^{-5}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203	15:15	/	<10	7.00×10^{-5}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204	17:20	/	<10	6.58×10^{-5}	17.4	53	W	0.5	88.17
最大值				<10	7.00×10^{-5}	/	/	/	/	/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1	11:07	/	<10	7.14×10^{-5}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302	13:12	/	<10	6.86×10^{-5}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303	15:17	/	<10	7.14×10^{-5}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304	17:22	/	<10	7.00×10^{-5}	17.4	53	W	0.5	88.17
最大值				<10	7.14×10^{-5}	/	/	/	/	/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1	11:10	/	<10	8.40×10^{-5}	16.3	52	W	0.4	88.19
	YQX20241004040402	13:15	/	<10	8.68×10^{-5}	17.4	52	W	0.4	88.17
	YQX20241004040403	15:20	/	<10	8.82×10^{-5}	18.1	53	W	0.5	88.16
	YQX20241004040404	17:25	/	<10	8.54×10^{-5}	17.4	53	W	0.5	88.17
最大值				<10	8.82×10^{-5}	/	/	/	/	/
标准限值				20	1%	/	/	/	/	/

注：臭气浓度、甲烷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

表 7-8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2)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硫化氢 (mg/m ³)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5	11:17	60min	0.001	18.5	50	NE	0.4	88.19
	YQX20241004040106	13:17	60min	0.001L	19.7	50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107	15:17	60min	0.001	19.3	51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108	17:17	60min	0.001	18.7	52	NE	0.5	88.19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5	11:22	60min	0.002	18.5	50	NE	0.4	88.19
	YQX20241004040206	13:22	60min	0.003	19.8	50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207	15:22	60min	0.004	19.2	51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208	17:22	60min	0.004	18.6	52	NE	0.5	88.19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5	11:24	60min	0.003	18.5	50	NE	0.4	88.19
	YQX20241004040306	13:24	60min	0.003	19.8	50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307	15:24	60min	0.004	19.2	51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308	17:24	60min	0.004	18.6	52	NE	0.5	88.19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5	11:27	60min	0.003	18.5	50	NE	0.4	88.19
	YQX20241004040406	13:27	60min	0.004	19.8	50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407	15:27	60min	0.005	19.2	51	NE	0.4	88.17
	YQX20241004040408	17:27	60min	0.004	18.6	52	NE	0.5	88.19
标准限值				0.05	/	/	/	/	/
注：硫化氢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7-9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2)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氨 (mg/m ³)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5	10:30	45min	0.06	17.4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106	12:30	45min	0.06	18.9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107	14:30	45min	0.05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108	16:30	45min	0.06	19.1	52	NE	0.5	88.18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5	10:35	45min	0.09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206	12:35	45min	0.09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207	14:35	45min	0.09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208	16:35	45min	0.10	18.9	52	NE	0.5	88.18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5	10:37	45min	0.09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306	12:37	45min	0.09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307	14:37	45min	0.09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308	16:37	45min	0.09	18.9	52	NE	0.5	88.18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5	10:40	45min	0.09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406	12:40	45min	0.10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407	14:40	45min	0.10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408	16:40	45min	0.09	18.9	52	NE	0.5	88.18
标准限值				1.00	/	/	/	/	/
注：氨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表 7-10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24.11.2)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编号	开始	累计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甲烷 (%)	温度℃	湿度%	风向	风速 m/s	气压 kpa
厂界上风向 G1	YQX20241004040105	10:30	/	<10	5.04×10 ⁻⁵	17.4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106	12:30	/	<10	5.74×10 ⁻⁵	18.9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107	14:30	/	<10	5.18×10 ⁻⁵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108	16:30	/	<10	5.88×10 ⁻⁵	19.1	52	NE	0.5	88.18
最大值				<10	5.88×10 ⁻⁵	/	/	/	/	/
厂界下风向 G2	YQX20241004040205	10:35	/	<10	6.30×10 ⁻⁵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206	12:35	/	<10	7.00×10 ⁻⁵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207	14:35	/	<10	7.14×10 ⁻⁵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208	16:35	/	<10	6.86×10 ⁻⁵	18.9	52	NE	0.5	88.18
最大值				<10	7.14×10 ⁻⁵	/	/	/	/	/
厂界下风向 G3	YQX20241004040305	10:37	/	<10	7.56×10 ⁻⁵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306	12:37	/	<10	7.56×10 ⁻⁵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307	14:37	/	<10	7.70×10 ⁻⁵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308	16:37	/	<10	7.42×10 ⁻⁵	18.9	52	NE	0.5	88.18
最大值				<10	7.70×10 ⁻⁵	/	/	/	/	/
厂界下风向 G4	YQX20241004040405	10:40	/	<10	8.54×10 ⁻⁵	17.5	50	NE	0.4	88.20
	YQX20241004040406	12:40	/	<10	8.96×10 ⁻⁵	19.0	50	NE	0.4	88.18
	YQX20241004040407	14:40	/	<10	8.40×10 ⁻⁵	20.2	51	NE	0.4	88.16
	YQX20241004040408	16:40	/	<10	8.68×10 ⁻⁵	18.9	52	NE	0.5	88.18
最大值				<10	8.96×10 ⁻⁵	/	/	/	/	/
标准限值				20	1%	/	/	/	/	/
注: 臭气浓度、甲烷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										

表 7-12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4.11.1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昼间: 温度: 17.8℃ 夜间: 温度: 16.3℃	相对湿度: <53%	风速: <0.5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声级计 (AWA5688) YQX-181, 声校准计 YQX-051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93.8
监测人员	胡桃、潘明健	测定结果 (dB)	标准限值 (dB)	是否达标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厂界西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101	52.3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201	54.1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301	54.5	6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401	51.7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102	41.8	5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202	44.3	5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302	43.4	5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402	43.0	50	达标
注: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 小于 0.5dB, 监测结果有效。				

表 7-13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测量地点	厂界			
测量日期/时间	2024.11.2	测量时间	昼间、夜间	
气象条件	昼间: 温度: 20.3℃ 夜间: 温度: 17.1℃	相对湿度: <53%	风速: <0.5m/s	
监测仪器、编号及校准	声级计 (AWA5688) YQX-181, 声校准计 YQX-051			
	仪器使用前校准值	93.8	仪器使用后校准值	93.8
监测人员	胡栋、潘明健	测定结果 (dB)	标准限值 (dB)	是否达标
监测点位	监测编号			
厂界西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103	54.8	6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203	53.8	6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303	50.1	6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昼间)	YQX20241004080403	52.7	60	达标
厂界西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104	41.8	50	达标
厂界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204	45.2	50	达标
厂界北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304	42.8	50	达标
厂界东侧外 1m (夜间)	YQX20241004080404	41.0	50	达标
注: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声级计校准前后相差 0dB, 小于 0.5dB, 监测结果有效。				

七、参考结论

根据《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标准，2024年11月1日、2日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监测结果如下：

1、厂界无组织：厂界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氨监测结果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甲烷浓度最高点监测结果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4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污水：应急一期、二期出口水质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3、厂界环境噪声：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编制：罗刚

主检：于姝

审核：王兵

签发：于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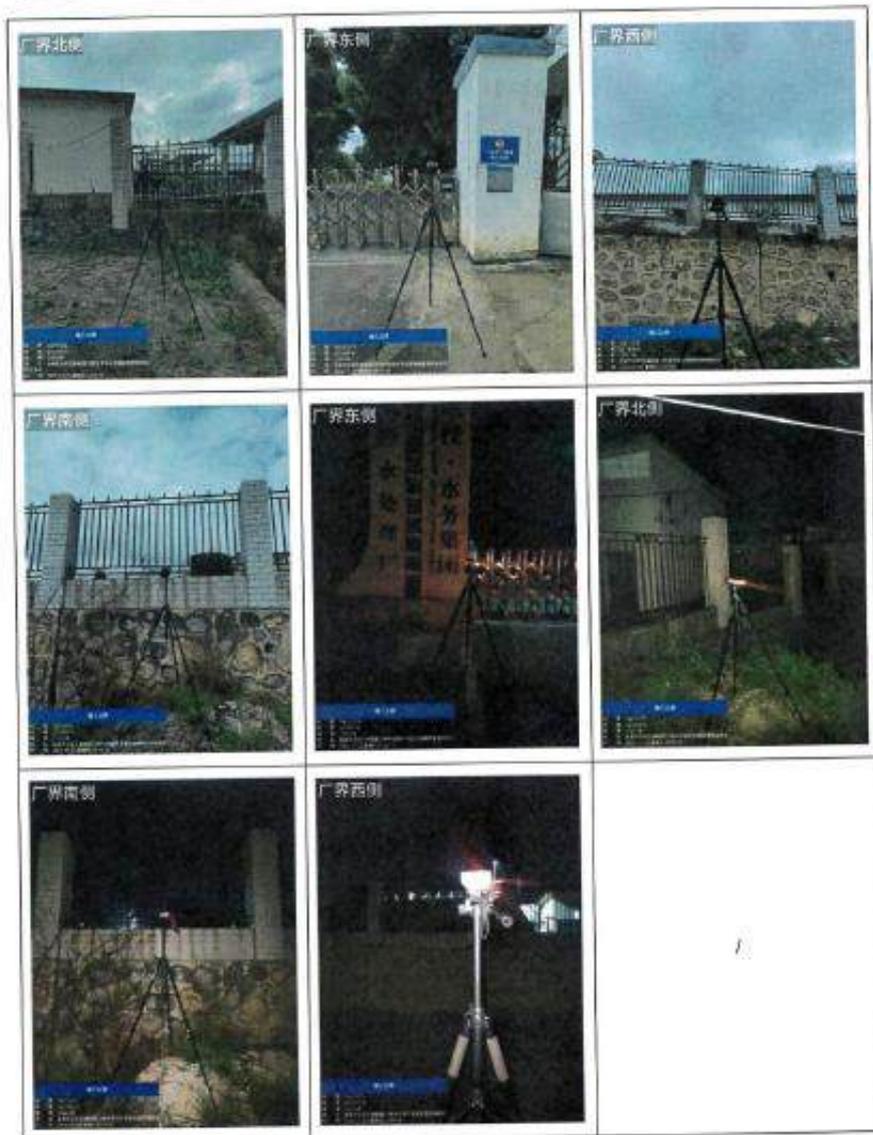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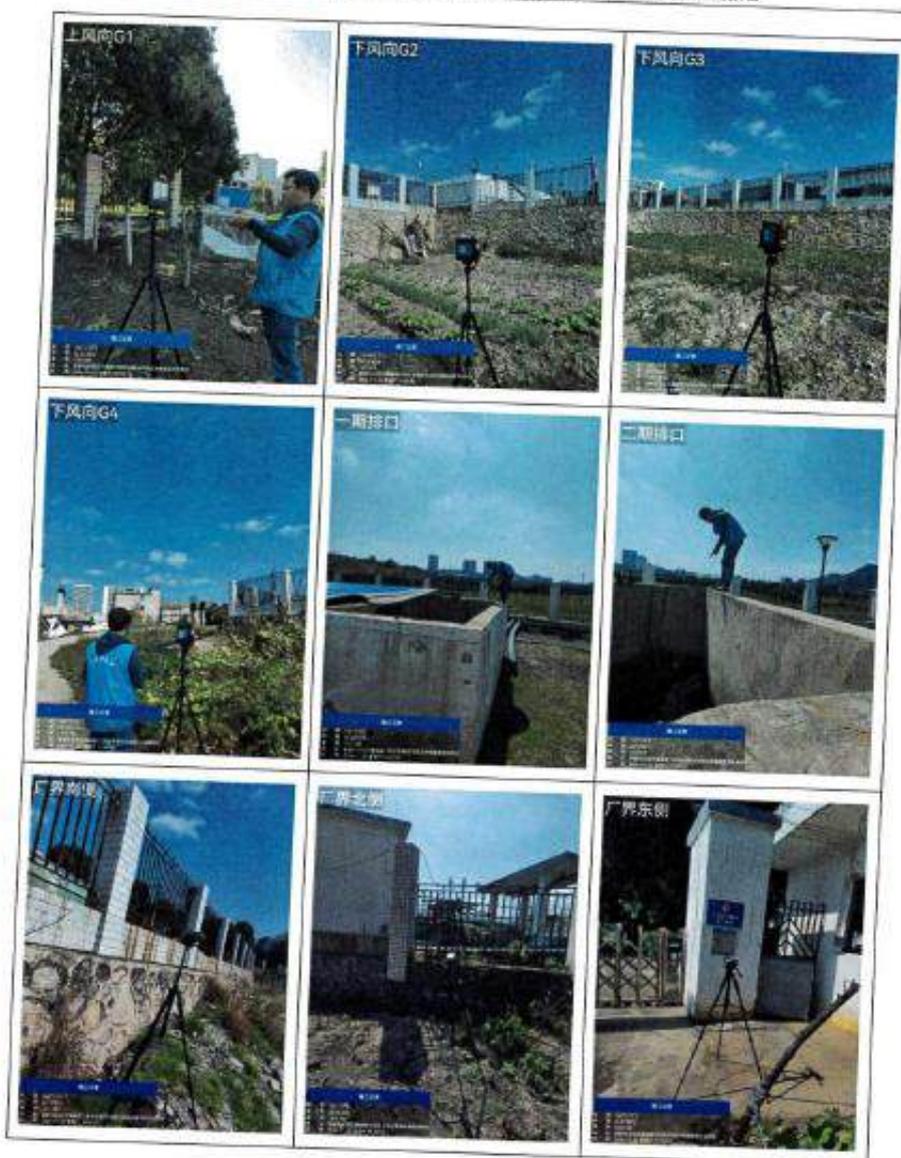


报告结束以下无正文

附图：采样照片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YQX20247399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总排口)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报告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  专用章及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编制、主检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经涂改无效。
3. 报告不得自行涂改、增删，否则一律无效。
4. 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5. 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被检测单位联系。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后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实验室地址：贵州省贵安新区党武镇大学城贵州理工学院产业孵化园 2
号楼 B 座 6 层

邮 编：550025

电 话：0851-83610568

传 真：0851-83610568



附：资质证书



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总排口） 监测报告

一、项目来源

受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委托，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对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总排口水质进行监测工作，根据现场监测数据及实验室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表 1-1 项目信息表

委托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水务局		
委托单位地址	/		
项目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采样人员	胡桃、潘明健
采样日期	2024年11月1日	送样日期	2024年11月1日
检测人员	倪天宇、张姘玲、杨婷婷、代桥林		

二、监测内容

表 2-1 监测内容表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分析日期
YQX20247399030101	总排口	pH值、水温、化学需氧量、粪大肠菌群	2024.11.1
		动植物油	2024.11.3
		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24.11.2
		生化需氧量	2024.11.1-11.6
		悬浮物	2024.11.4

注：pH值、水温现场测定。

三、样品信息

表 3-1 样品信息表

样品名称	检测编号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总排口	YQX20247399030101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7 瓶	冷藏、密封完好
现场平行	YQX20247399030101Px	化学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 瓶	冷藏、密封完好
全程序空白	YQX2024739903Q01	氨氮	1 瓶	冷藏、密封完好

表 3-2 样品采集信息表

序号	检测项目	采样量	采样容器	保存方法及保存剂用量
1	化学需氧量	500mL	聚乙烯瓶	加 H ₂ SO ₄ 至 pH≤2
2	悬浮物	500mL	聚乙烯瓶	冷藏
3	氨氮、总氮、总磷	1000mL	玻璃瓶	加 H ₂ SO ₄ 至 pH≤2
4	生化需氧量	1000mL	棕色玻璃瓶	避光
5	动植物油类	500mL	棕色玻璃瓶	加 HCl 至 pH≤2
6	粪大肠菌群	250mL	无菌瓶	冷藏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玻璃瓶	加甲醛，使甲醛体积浓度为 1%，冷藏

四、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4-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及来源	检出限	监测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SX751 型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YQX-234	2025.7.14
水温	《水质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GB/T 13195-1991（温度计法）	/	温度计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滴定管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4mg/L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YQX-036	2025.7.2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026	2025.7.14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检出限	监测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YQX-177	2025.7.21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测油仪 YQX-241	2025.7.1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电热恒温培养箱 YQX-055	2025.8.26
			生化培养箱 YQX-178	2025.7.2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0.0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YQX-218	2025.7.14

五、质量控制

环境监测全过程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等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 (1) 现场监测、检测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后上岗，定期进行专业知识考核。
- (2)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 (3) 空白样品：每批次样品实验室内检测带上空白样品，空白测定值应满足分析方法中的要求，一般应低于检出限；
- (4) 平行样品：每批次10%的平行样品，每批次低于10个样品的至少做1个平行样。
- (5) 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检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6) 严格按照相关分析方法及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中有关规定执行。
- (7) 质量控制结果评价见表5-1至表5-4（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表5-1 采样全程序空白样检测结果评价表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要求	结果评价
YQX2024739903Q01	氨氮	mg/L	0.02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表 5-2 现场平行样品检测结果评价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结果评价
YQX20247399030101Px	化学需氧量	mg/L	24	/	/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	/	/

表 5-3 实验室内部空白样检测结果评价表

分析项目	单位	分析结果	标准要求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mg/L	4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悬浮物	mg/L	4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氨氮	mg/L	0.02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总氮	/	0.019	吸光度小于 0.030	合格
总磷	mg/L	0.01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生化需氧量	mg/L	0.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低于检出限	合格

表 5-4 实验室质控样品检测结果评价表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单位	保证值	分析结果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YQX-ZK-24C020-1-001	mg/L	28.2±2.7	28.0	合格
氨氮	YQX-ZK-24C010-2-001	mg/L	2.21±0.09	2.17	合格
总氮	YQX-ZK-24C012-1-001	mg/L	4.11±0.25	4.26	合格
总磷	YQX-ZK-24C025-1-002	mg/L	1.15±0.06	1.15	合格
生化需氧量	YQX-ZK-24C021-2-001	mg/L	89.2±8.3	82.4	合格
动植物油类	YQX-ZK-24C029-5-001	mg/L	32.5±1.625	33.8	合格

六、工况

现场采集时段内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表 6-1 工况表

采样日期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工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	一期	3000m ³ /d	2473m ³ /d	82.4%
	二期	3000m ³ /d	1006m ³ /d	33.5%

七、监测结果

表 7-1 总排口监测结果 (2024.11.1)

监测编号	单位	YQX20247399030101	标准
监测项目			
水温	℃	19.5	/
pH 值	无量纲	7.74	6-9
化学需氧量	mg/L	25	50
悬浮物	mg/L	4L	10
氨氮	mg/L	0.028	5 (8)
总氮	mg/L	7.42	15
总磷	mg/L	0.20	0.5
生化需氧量	mg/L	5.5	10
动植物油类	mg/L	0.06L	1
粪大肠菌群	MPN/L	20L	1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17	0.5

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八、结论

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2024年11月1日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总排口水质监测结果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要求。

编制：罗刚

主检：王亚

审核：王亚

签发：王亚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20日



11/20

报告结束以下无正文

附图：采样照片



附件 7 在线设备验收
1、进口COD、氨氮在线验收

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更换 COD、氨氮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

验收 备案 材料

申请验收单位：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备案时间：2021 年 11 月



验收备案材料详细目录

- 1、环保部门关于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文件（环评文件和批复相关要求或环保部门要求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文件）；
- 2、CCEP、CMC、CPA 证书（复印件），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适应性检测报告（复印件）；
- 3、比对检测报告；
- 4、设备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操作说明书等；
- 5、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纸质版和电子版）；
- 6、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验收核查表；
- 7、验收签到表，包含验收组人员名单、供职单位、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 8、验收组出具验收意见；
- 9、自动监控设施标牌照片；
- 10、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调试检测及试运行报告；
- 11、相关管理制度；
- 12、运行管理台账；
- 13、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登记备案表；
 - 13.1、承诺书；
 - 13.2、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
 - 13.3、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备案登记表；
 - 13.4、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表；

附件二、1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8XX	进口 GPS 坐标	经度：101.26 。 纬度：23.42	
法人代表	胡建昌	邮编	561100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办公室：0851-85564208 手机：13985717556	
塔槽类型		取样管长度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COD
	型号及编号	COD-2000,251P210094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96
	监测污染物	COD	a、b 系数设置	A=1,B=0
	量程（单位）	0-500mg/L	消解时间	15min
	消解温度	165° C	排放标准及限值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重铬酸钾氧化法，2 mg/L	其他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设备名称	NH3N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41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污染物	NH3N
	型号及编号	NH3N-2000,252P2130048	a、b 系数设置	A=1,B=0
	量程（单位）	0-100mg/L	消解时间	无
	消解温度	无	排放标准及限值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纳氏试剂法，0.01 mg/L	其他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p>监测点位 示意简图</p>	
<p>联网申请</p>	<p>示例：我单位已如实填写上述表格内容，完成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的 安装及相应工作内容，现向你局（中心）申请联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企业签章） 年 月 日</p> 
<p>联网证明</p>	<p>示例：该公司废水进水口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自动监测数据已于 年 月 日与本监控中心联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联网证明单位签章） 年 月 日</p>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贵州省平坝区污水处理厂污染源自动监控

系统验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身份 证号	联系 电话	签名 (手 印)
1	董华	君道环保	区域经理	50021111 504033735	1569656 6960	董华
2	杨少波	丰源科技	负责人	50022819 8905115131	17766600 50	杨少波
3	善鑫	瑞信环境	技术顾问	572122 198672 7361x	1772512 7870	善鑫
4	李郁松	春光科技	项目负责人	52212219 860306204	1518558 6577	李郁松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自主验收备案登记表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BXX	进口 GPS 坐标	经度: 106.26 , 纬度: 26.42	
法人代表	胡建昌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办公室:0851-85554208 手机:13985717556	
验收备案登记号: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COD
	型号及编号	COD-2000,251P210094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96
	监测污染物	COD	排放标准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NH3N
	型号及编号	NH3N-2000, 252P2130048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41
	监测污染物	NH3N	排放标准	
联网平台	省控平台			

备注: 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备案情况	<p>该公司在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进口更换 COD、NH3N,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具体监测因子名称)已于 年 月 日自行组织验收, 现已向我单位备案。</p> <p align="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	--

附件	<p>一、承诺书（模板见附件一）</p> <p>二、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1、废气 2）（模板见附件二：1、2）</p> <p>三、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备案登记表（模板见附件三）</p> <p>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表（模板见附件四）</p> <p>备注：以上内容为必须内容，如有其它附件企业可自行添加申报备案。</p>
----	--

本表格一式两份，业主单位和环保部门各留存一份

表一：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华坤大厦	邮编	561100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手机 13985717556
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产量
	污水	2000 吨	1500 吨
废气	污染源编号及规模		
	脱硫工艺及效率		
	除尘工艺及效率		
	脱硝工艺及效率		
废水	废水来源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	
	废水处理工艺及设计能力	A ² O 处理工艺、设计能力 2000 吨	
	废水排放去向	猫跳河	
自动监控设施安装情况			
设备安装位置	进口	安装位置是否规范	是
设备安装厂家	贵州君道黔源科技有限公司	进水口类型	废水
设备名称	设备生产厂家		设备型号及编号
化学需氧量 COD 在线监测仪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COD-2000,251P210094
氨氮（NH ₃ -N）自动监测仪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NH3N-2000, 252P2130048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或生产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			是
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适用性检测证书是否在有效期			是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
区污水处理厂进口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

验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身份 证号	联系 电话	签名 (手印)
1	董金华	君道里能源	区域经理	500228199 50403323	1569656 6960	董金华
2	杨旭	车臣科技	负责人	500228199 05113731	11716640 050	杨旭
3	善鑫	瑞信环境	技术顾问	52102 1991072 7361X	0724572 7670	善鑫
4	李亚松	车臣科技	负责人	5242289 8604062000	1528500 6577	李亚松

2、出口总氮

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污水处理厂出口更新
TN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

验
收
备
案
材
料

申请验收单位：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备案时间：2021年7月

验收备案材料详细目录

1. 环保部门关于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文件（环评文件和批复相关要求或环保部门要求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文件）；
2. CCEP、CMC、CPA 证书（复印件），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出具的适应性检测报告（复印件）；
3. 比对监测报告；
4. 设备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操作说明书等；
5.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纸质版和电子版）；
6.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验收核查表；
7. 验收签到表，包含验收组人员名单、供职单位、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8. 验收组出具验收意见；
9. 自动监控设施设备标牌照片
10. 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调试检测及试运行报告
11. 相关管理制度（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岗位责任制度；定期校验制度；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12. 运行管理台账（按照要求提供完整的台账），各类台账请任意选取一份有实际内容的记录
13.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登记备案表
 - 13.1、承诺书（模板见附件一）
 - 13.2、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模板见附件二）
 - 13.3、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备案登记表（模板见附件三）
 - 13.4、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表（模板见附件四）

总氮



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CAEPI-EP-2020-754

申请单位名称: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供货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00号
制造单位名称: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厂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700号
生产厂名称: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分公司
生产厂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科技大道3466-2号
产品名称: 总氮水质在线分析仪
产品规格型号: YPN-2000 (TN) 型
产品标准技术要求: 《总氮水质自动分析仪技术要求》
(HJ/T 103-2003)
认证模式: 工厂(现场)检查+产品检测+认证后监督

发证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3年09月11日

认证机构: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法定代表人: 易斌



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验收核查表

资料 审核 情况	环保部门关于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批复的文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口规范化及点位确认的文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安装调试与试运行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站比对监测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适用性检测证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运行管理台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制度 制定 情况	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岗位责任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校验制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 检查	现场检查内容	判断	说明
	排污口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采样点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具有代表性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探头、管线和采样管路设计安装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数采仪各类参数设置是否正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辅助系统是否完整，辅助设备及其备品、备件是否齐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孔开孔位置，监控平台设置是否能满足手工监测的需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具有二级门禁管理系统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具备数据历史存储功能和查询功能，可查阅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流量、排放总量的日报、月报、季报和年报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站房是否符合规范，各类设备摆放、连接线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数据、数采仪数据、监控平台数据是否一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 意见	<p>贵州省平坝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更新的总氮自动监控设施，能够实时开展自动监控工作，数据传输符合《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T 212-2005）要求，与环保部门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联网正常，监测数据符合《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有效性判别技术规范（试行）》（HJ/T 356-2019）要求，验收专家认为贵州省平坝污水处理厂自动监控设施验收资料较为齐全，符合环保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组组长(签名): 李松松 2021年6月27日</p>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
污水处理厂出口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

验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身份 证号	联系 电话	签名 (手 印)
1	李鑫	瑞信环境	技术顾问	522122 1981072 7361X	1778512 7870	李鑫
2	余松	聚光科技	区域经理	5221249 860306206	1588584 6577	余松
3	陈东	君道黔源	负责人	500228198 811134136	17383072209	陈东
4	高晓	丰飞科技	技术总监	500228198 05115731	17716640050	高晓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自主验收备案登记表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污水处理厂出口)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8XX	排口 GPS 坐标	经度: 106.26, 纬度: 26.42	
法人代表	胡建昌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办公室: 0851-85554208 手机: 13985717556	
验收备案登记号: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TN
	型号及编号	TPN-2000 (TN), 253P2040008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2
	监测污染物	TN	排放标准	≦ 15mg/L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新增
	生产厂家	河北德润厚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水质自动采样器
	型号及编号	DR803 型, DR8031100201029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1
	监测污染物	无	排放标准	无
数采仪	生产厂家		设备型号	
	北京万维盈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WS100HB-III-DSMS	
联网平台	省控平台			

备注: 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备案情况	<p>该公司在安顺市平坝污水处理厂出口更换 TN 新增水质自动采样器，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具体监测因子名称）已于 年 月 日自行组织验收，现已向我单位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附件	<p>一、承诺书（模板见附件一） 二、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1、废气 2）（模板见附件二：1、2） 三、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备案登记表（模板见附件三） 四、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表（模板见附件四） 备注：以上内容为必须内容，如有其它附件企业可自行添加申报备案</p>

本表格一式两份，业主单位和环保部门各留存一份

附件二、1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污水处理厂）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BXX	排口 GPS 坐标	经度：106.26， 纬度：26.42	
法人代表	胡建昌	邮编	561100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办公室：0851-85554208 手机：13985717556	
堰槽类型	巴歇尔槽	取样管长度	14 米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COD	
	型号及编号	TPN-2000（TN）， 253P2040008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2
	监测污染物	TN	a、b 系数设置	A=1,B=0
	量程（单位）	0-50mg/L	消解时间	15min
	消解温度	165° C	排放标准及限值	≦15mg/L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过硫酸钾氧化法， 0.025mg/L	其他	无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设备名称	水质自动采样器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1
	生产厂家	河北德润厚天制造有限公司	监测污染物	无
	型号及编号	DR803 型， DR8031100201029	a、b 系数设置	无
	量程（单位）	无	消解时间	无
	消解温度	无	排放标准及限值	无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无	其他	无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监测点位 示意简图	
联网申请	<p> 示例：我单位已如实填写上述表格内容，完成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的 安装及相应工作内容，现向你局（中心）申请联网。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企业签章） 年 月 日 </p>
联网证明	<p> 示例：该公司废水总排口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自动监测数据已于 年 月 日与本监控中心联网。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联网证明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p>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安顺市平坝县城污水处理厂
固定污染源废水自动监测设备更换项目

验
收
资
料

安顺市平坝县城污水处理厂

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

平坝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口化学需氧量、总磷自动监控设备验收核查表

资料 审核 情况	环保部门关于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批复的文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口规范化及点位确认的文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安装调试与试运行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站比对监测报告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适用性检测证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运行管理台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制度 制定 情况	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岗位责任制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校验制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完善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 检查	现场检查内容	判断	说明
	排污口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采样点是否符合规范, 是否具有代表性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探头、管线和采样管路设计安装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数采仪各类参数设置是否正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辅助系统是否完整, 辅助设备及配件、备件是否齐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孔开孔位置, 监控平台设置是否能满足手工监测的需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具有二级门禁管理系统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标识
	是否具备数据历史存储功能和查询功能, 可查阅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排放总量的日报、月报、季报和年报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站房是否符合规范, 各类设备摆放、连接线是否规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仪数据、数采仪数据、监控平台数据是否一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 组意 见	<p>经现场验收核查, 平坝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口自动监控设备 (COD、TP) 验收资料符合相关要求, 安装符合《固定污染源自动监控 (监测) 系统现场端建设技术规范》(T/CAEPI11-2017), 通讯及数据传输满足《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 (监测) 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212-2017) 及《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联网技术要求》, 验收比对监测满足《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范 (试行)》且监测比对结果合格, 现场管理基本符合《关于进一步做好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黔环通[2012]91号) 等要求, 同意通过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组组长 (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9年8月5日</p>		

平坝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口化学需氧量、总磷自动监控设备

验收签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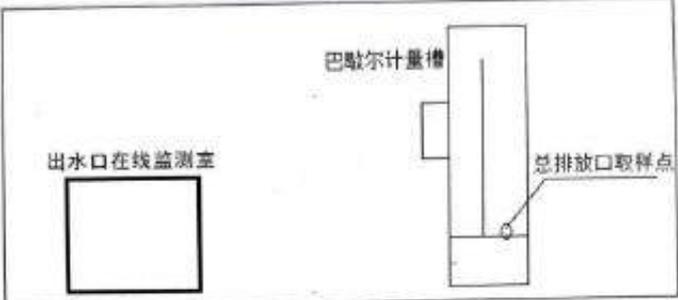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付向阳	贵州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主任	13595174413
马文波	安顺市环境监测站	副站长	12985052689
李浩	安顺市环境监测站	研究员	1398530185
李小平	贵州华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员	13985288035
冯志绪	贵州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员	13085280517
何保国	贵州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运行人员	1758524515
王安译	贵州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	运行人员	15519549570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单位名称	贵州水头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县城污水处理厂）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BXX	排口 GPS 坐标		
法人代表	黄洪明	邮编		
环保负责人	陈浩辉	电话	13985717556	
堰槽类型	巴歇尔槽	取样管长度	15 米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废水总排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COD-2000 型 COD 在线分析仪
	型号及编号	COD-2000 型/003P1910016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96
	监测污染物	CODcr	a、b 系数设置	
	量程（单位）	(0-200) mg/L	消解时间	900S
	消解温度	165℃	排放标准及限值	50mg/L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重铬酸钾法 10 mg/L	其他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废水总排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TPN-2000(TP)型总磷水质在线分析仪
	型号及编号	TPN-2000(TP)/003P188018E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6-140
	监测污染物	TP	a、b 系数设置	
	量程（单位）	(0-1)mg/L	消解时间	900S
	消解温度	40℃	排放标准及限值	0.5mg/L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过硫酸钾氧化-磷钼酸盐分光光度法 0.01mg/L	其他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监测点位 示意简图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排放口</p>  <p>出水口在线监测室</p> <p>巴歇尔计量槽</p> <p>总排放口取样点</p>
联网申请	<p>我单位已如实填写上述表格内容，完成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的安 装及相应工作内容，现向贵局（中心）申请联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签章） 2019年8月2日</p> 
联网证明	<p>该厂废水总排口COD和TP的自动监测设施监测 数据已于2019年4月11日与国家平台联网。</p>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备案表（试行）

填报日期： 2019年8月5日

企业名称（盖章）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污水处理厂)		
设施安装单位	平坝污水处理厂		
企业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181号 号华坤发展大厦16楼A座	设施投资（万元）	900
法人代表	黄洪明	联系电话	
联系人	陈浩辉	联系电话	13985717556
设施安装日期		设施竣工日期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点位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加装		
验收备案资料情况（由备案单位核实后填写）			
1、环保部门关于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要求的文件（包括环评批复文件、下达建设任务文件）	有		
2、自动监控设施建设方案和企业验收说明。	有		
3、自动监控设施设备标牌照片、设备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操作说明书等。	有		
4、适用性检测报告、CCEP(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CMC（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CPA（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有		
5、自动监控设备安装调试检测及试运行报告	有		
6、设备比对监测报告（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部门出具）	有		
7、相关管理制度（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岗位责任制度；定期校验制度；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信息公开制度、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有		
8、运行管理台账（按照要求提供完整的台账），各类台账请任意选取一份有实际内容的记录	有		
9、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登记备案表，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纸质版和电子版）、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验收核查表	有		

10、验收签到表、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供职单位、省份信息、电话					有	
11、验收组出具的验收意见					有	
主要污染物	种类	污染物名称	限值	排放标准	备注	
	☐ 废气					
	☉ 废水	CODcr	5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TP	0.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承诺

自动监控系统建设符合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要求，所提供的各项资料，填写各项内容均合法、完整、准确，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

单位负责人 (公章)



经办人 (签字) 2019年8月9日

何志波

备案意见

同意备案 备案编号 [2019] 12号



备案编号

安环学监备字 [2019] 12号

注：本表一式四份（省监控中心、市应急中心、县（区）环保局、企业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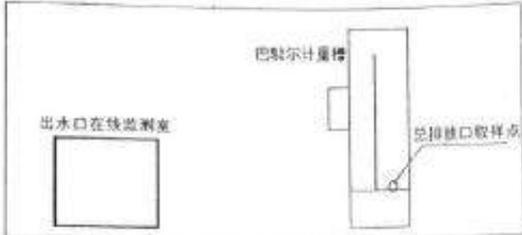
备案情况查询网址：<http://www.bijie.gov.cn/bm/bishjbhj/dt/tzgg/192879.shtml>

附件二、1

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联网申请表（废水）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环境运营有限公司（平坝污水处理厂出口）			
社会信用代码	91520900MA6DL718XX	排口 GPS 坐标	经度：106.26， 纬度：26.42	
法人代表	胡建昌	邮编	561100	
环保负责人	陈浩群	电话	办公室:0851-85554208 手机:13985717556	
堰槽类型	巴歇尔槽	取样管长度	13 米	
监测因子 1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更换
	生产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名称	TN
	型号及编号	TPN-2000 (TN) ,253P2040008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2
	监测污染物	TN	a、b 系数设置	A=1,B=0
	量程（单位）	0-50mg/L	消解时间	15min
	消解温度	165℃	排放标准及限值	≤15mg/L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过硫酸钾氧化法，0.02 mg/L	其他	无
监测因子 2	点位名称或编号	平坝出口	新建或更换	新增
	设备名称	水质自动采样器	适用性检测认证号	质（认）字 No.2017-131
	生产厂家	河北德润厚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监测污染物	无
	型号及编号	DR-803 型, 8031100201029	a、b 系数设置	无
	量程（单位）	无	消解时间	无
	消解温度	无	排放标准及限值	无
	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无	其他	无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p>监测点位 示意简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排放口</p> 
<p>联网申请</p>	<p>示例：我单位已如实填写上述表格内容，完成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的 安装及相应工作内容，现向你局（中心）申请联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签章） 年 月 日</p>
<p>联网证明</p>	<p>示例：该公司废水总排口污染源自动监测设施自动监测数据已于 年 月 日与委监控中心联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网证明单位签章 2021年8月4日</p>

备注：多台设备填报自行加页。

4、出口氨氮、COD、总磷、总氮

报告编号: JZBC202403192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 验收报告

企业名称 (公章): 平坝污水处理厂 1-2 期

排放口名称: 污水排放口

监测点位名称: 平坝污水处理厂 1-2 期排放口在线监测

委托验收单位 (公章):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 (平坝
区污水处理厂 1、2 期)

2024 年 3 月 19 日

平坝污水处理厂 1-2 期总排口污染源自动监控 设施专家验收意见

附录 I: 验收组名单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名单及验收意见

自动站名称: 平坝污水处理厂 1-2 期 排污单位名称: 平坝污水处理厂 联系人: 董永平 183492002

验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1	张雷	贵州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85390706
	2	陈石美	合创检测(湖南)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52673319
	3	吴波	贵州华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8052776

验收意见	整改意见:	1. 安装调试报告增加调试结果记录表。 2. 规范调试报告排版。
	验收组结论:	经详细查阅资料, COD _{Cr} 、NH ₃ -N、TP、TN 分析仪调试报告及比对监测报告符合规范, 内容完整, 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签字:	陈石美 张雷 吴波
		2024 年 03 月 30 日

项目	子项	对应存在问题
验收且规范标准 核查情况	COD _{Mn}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100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101.1 相对误差 1.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对误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NH ₃ -N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10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9.418 相对误差 -6.8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对误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TP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0.5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0.502 相对误差 0.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对误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TN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25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25.11 相对误差 0.4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对误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_____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_____ 相对误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_____ 相对误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水质自动分析仪 核查液浓度 _____ mg/L 设备①次测试值 _____ 相对误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②次测试值 _____ 相对误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核验时间：2024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组织专家到平坝污水处理厂1-2期在线监测总排口进行现场验收，现场校验通过，调试内容完整，数据齐全，并整改完成专家指导的内容，验收通过。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 验收表

单位名称：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平坝区污水处理厂1、2期）（盖章）

监控断面：总排口

监控因子：CODcr、NH₃-N、TP、TN

填表日期：2024年3月19日

表一: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平坝区污水处理厂1、2期)		
企业地址	注册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麒麟街道昌兴大道平水小区A栋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陶关村	邮编	561003
环保负责人	黄书峰	电话	/
		手机	19334092442
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产量
	城镇污水处理	1.5万m ³ /d	1.45万m ³ /d
	/	/	/
废气	污染源编号及规模	/	
	脱硫工艺及效率	/	
	除尘工艺及效率	/	
	脱硝工艺及效率	/	
废水	废水来源	城镇污水	
	废水处理工艺及设计能力	15000m ³ /d	
	废水排放去向	摆白河	
污染物执行排放标准			
特征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CODcr	≤5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	
NH3-N	≤5(8)mg/L		
总磷	≤0.5mg/L		
总氮	≤15mg/L		
pH	6-9		
自动监控设施安装情况			
设备安装位置	总排口	安装位置是否规范	是
设备安装厂家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口类型	废水
设备名称	设备生产厂家	设备型号及编号	
COD自动分析仪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CO0-2000	
氨氮自动分析仪	深圳市正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WQ1000型	
TP自动分析仪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TNP-2000(TP)	
TN自动分析仪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TNP-2000(TN)	
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通用性检测证书是否在有效期			是

附录 I: 验收组名单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名单及验收意见

自动站名称: 平理污水处理厂一二期 排污单位名称: 石城康达总排口 联系人: 董志本 1533409200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职称	联系电话
1	张雷	贵州省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85390703
2	陈石炎	六合排站(湖南)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352673319
3	吴波	贵州华浦森杰科技有限公司	-	18285052776

验收意见:	<p>1. 安装调试报告增加调试结果记录表。</p> <p>2. 规范调试报告排版。</p>
验收组结论:	专家组通过现场考核, LODAR, NH ₃ -N, TP, TN 分析仪调试报告及比对监测报告符合规范, 内容完整, 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签字:	陈石炎 张雷 吴波
	2024 年 03 月 30 日

附件 8 原项目应急预案

编号: PB202303
版本: 第 1 次修编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制定单位: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三月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贵州水投水务集团平坝区污水有限公司平坝污水处理厂	机构代码	91520421MAALQP4C 80
法定代表人	王鑫益	联系电话	13765358193
联系人	陈浩辉	联系电话	13985717556
传真	/	电子邮件	/
地址	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安平社区陶关村，坐标为东经 106° 15' 8"， 北纬 26° 23' 27"		
预案名称	平坝区污水处理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等级		
<p>本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p>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6、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修改说明表（专家确认）。</p>		
<p>备案意见</p>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已于 年 月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永年县环境保护局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年9月21日</p> </div>		
<p>备案编号</p>	<p>520421-2023-077-L</p>		
<p>报送单位</p>	<p></p>		
<p>受理部门负责人</p>		<p>经办人</p>	<p></p>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是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